# 安徽省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示范文本(货物类) (2024 年版)

项目名称: 机场公安局无人机侦测反制设备采购 项目

项目编号: ZF2025-07-1359

采 购 人:安徽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 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九月

# 机场公安局无人机侦测反制设备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机场公安局无人机侦测反制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优质采云采购平台(www.youzhicai.com)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0 月 11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ZF2025-07-1359

项目名称: 机场公安局无人机侦测反制设备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 248.32万元

最高限价: 248.32万元

采购需求:本项目拟采购无人机侦测设备、反制设备及配套软件。采购主要内容为:1、车载无人机侦测设备、反制设备、空情采集设备、车载平台及配套软件;2、便携式无人机侦测设备、反制设备、空情采集设备及机动平台等内容,具体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生效后120个日历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 4. 信誉要求: 截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人(含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存在下列有效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 (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 (2) 被税务机关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
  - (3)被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 年 9 月 19 日至 2025 年 9 月 29 日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 "优质采云采购平台" ( www. youzhicai. com)

方式: 在线下载

售价(元):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5年10月11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 "优质采云采购平台" (www.youzhicai.com)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优质采云采购平台(www.youzhicai.com)、优质采招标采购平台(www.yzczb.com)上发布。
- 2. 本项目需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 3. 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具体原因如下: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如对此项内容有疑问,可按采购文件约定提出询问或质疑。
  - 4. 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要求:
- (1)潜在投标人/供应商须登录"优质采云采购平台"(网址:www.youzhicai.com,以下称"优质采平台")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首次登录须办理注册手续,请务必选择注册为"投标人角色"类型。注册流程见优质采平台"用户注册"栏目,咨询电话:0551-62624922、400-0099-555。因未及时办理注册手续影响参加招标采购活动的,责任自负。
- (2)已注册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可登录优质采平台获取招标采购文件,本项目的招标采购文件及其他资料(含澄清、答疑及相关补充文件)通过优质采平台发布,采购人/代理机构不再另行书面通知,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查阅优质采平台。因未及时查看导致不利后果的,责任自负。
- (3)已注册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若注册信息发生变更(如:与初始注册信息不一致),应及时网上提交变更申请。因未及时变更导致不利后果的,责任自负。
  - (4)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标采购方式, 潜在投标人/供应商须办理 CA

(www.youzhicai.com/nd/a\_8f80a7ec-911f-4c4d-a123-f8849880f045.html); 咨询热线: 0551-62624922、400-0099-555。

(5) 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必须使用"优质采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并 上传。下载地址: http://toolcdn.youzhicai.com/tools/BidderTools.zip, 使 明 书 及 视 频 教 下 载 用 说 程 地 址 http://file.youzhicai.com/files/BidderHelp.rar.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安徽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合肥新桥国际机场海棠花路与春兰路交口

联系方式: 0551-6280172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紫云路 888 号

联系方式: 应急客服电话: 0551-62220153 (接听时间: 8:30-12:00,13:30-17:30,节假日除外。潜在投标人应优先拨打项目联系人联系电话,无人接听时再拨打该"应急客服电话")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王晓虎、周琳

电话: 0551-66061476、13225709597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9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74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8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92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 109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ZF2025-07-1359

2. 项目名称: 机场公安局无人机侦测反制设备采购项目

3. 预算金额: 248. 32 万元

4. 最高限价: 248. 32 万元

5. 采购需求: 详见招标公告

6. 合同履行期限: 详见招标公告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相关操作说明详见本章附件《全流程电子招标采购具体要求》。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安徽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合肥新桥国际机场海棠花路与春兰路交口

联系人: 龚警官

联系方式: 0551-62801724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紫云路 888 号

联系人: 王工、周工

联系方式: 0551-66061476

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信息

名称:安徽省财政厅

地址: 合肥市阜南西路 238 号

联系方式: 0551-68150309

#### 附件:

#### 全流程电子招标采购具体要求

说明: 当采用非招标方式进行全流程电子采购活动时,按照本规定执行,其中本要求"投标人"按"供应商"理解,"投标文件"按"响应文件"理解,"招标文件"按"采购文件"理解,"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按"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理解,"开标"按"开启响应文件"理解,"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小组"理解,"投标无效"按"响应文件无效"理解。

- 一、CA 证书办理和注意事项
- 1.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采购方式,潜在投标人应及时办理 CA 证书,用于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及加、解密。
- 2.CA 证书办理详见《优质采平台 CA 数字证书办理说明》: http://www.youzhicai.com/ActivityTopic/AdviceDetail/8f80a7ec-911f-4c4d-a123-f88 49880f045。
  - 3.CA 证书到期或即将到期,须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办理续期。
  - 4.CA 锁遗失、损坏等无法使用,须在递交投标文件前补办 CA 锁。
- 5.企业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名称和法定代表人信息)发生变更的,须在 递交投标文件前变更 CA 证书。
- 6.投标人由于 CA 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导致 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 7.加密和解密投标文件必须使用同一个 CA 证书。
  - 二、制作、签章、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 8.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标采购方式,潜在投标人需使用"优质采投标工具客户端"(以下简称"投标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工具及操作说明下载地址: https://toolcdn.youzhicai.com/tools/BidderTools.zip。
  - (1) 投标工具建议在 window7 或 windows10 操作系统下使用;
  - (2)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建议使用 office2010 版本。
- 9.潜在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后,需在投标工具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项目有特殊说明的除外),并使用 CA 证书进行加密。在投标工具使用 C A 证书时需安装"优质采数字证书助手"(即数字证书驱动),下载地址: https://toolcdn.youzhicai.com/ca.zip。

10.潜在投标人完成制作、签章、加密投标文件后,需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投标工具完成上传。投标截止时间以优质采云采购平台(www.you zhicai.com)系统的时间为准,如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系统将自动关闭上传通道。潜在投标人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没有递交投标文件。

11.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撤回,修改后重新上传。

12.潜在投标人在制作、签章、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若存在技术操作问题,请及时联系优质采云采购平台客服人员,客服电话: 400-0099-555,0551-62220164。

#### 三、开标和解密

13.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以下简称工作人员)根据有关规定登录系统组织开标。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解密投标文件,工作人员导入已解密投标文件并公布开标结果。

14.投标文件可远程解密,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5.潜在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投标工具并保持在线,关注开标互动大厅消息直到项目评审结束。

16.投标文件解密时限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潜在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解密时限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未能成功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中对投标文件解密设有线下补救方案的,执行该补救方案。

#### 四、评标和询标

17.评标委员会通过优质采电子评标工具将需要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以 询标函的形式发送给投标人,投标人/供应商应登录投标工具并保持在线状态, 以便及时接收评标委员会可能发出的询标函,并在询标函载明的时间内回复,若 投标人未及时回复,视为放弃澄清。

#### 五、异常情形

18.出现下列情形导致电子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影响招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经第三方机构认定后,各方当事人免责:

- (1)网络、服务器、数据库发生故障造成无法访问或使用的;
- (2)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无法运行;
- (3)出现网络攻击、病毒入侵以及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安全漏洞导致无法正常提供服务的;
  - (4)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情形。

#### 六、异常情形处理

- 19.出现上述情形,优质采平台及时组织相关方查明原因,排除故障。若能保证在开标前恢复系统运行的,招投标程序继续进行;若导致开评标程序无法按时开展,但能在原开标时间后 2 小时内恢复系统运行的,招投标程序继续进行;若导致开评标程序无法按时开展,在原开标时间后 2 小时内无法恢复系统运行的,按以下程序操作:
- (1)项目中止,中止期限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确定。 中止期限届满后中止情形尚未消除的,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 延长中止期限。决定延长中止期限的,应向投标人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并发 布公告。
- (2)项目恢复,导致项目中止的情形消除后,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应当尽快恢复招投标程序,向投标人发出恢复交易通知,并发布公告;已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的,按通知执行。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 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		☑不组织或不召开
		□统一组织或统一召开
		时间: 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5. 2	现场考察或标前	地点:
0.2	答疑会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注:如投标人未参加采购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考察或采
		购人统一召开的标前答疑会,视同放弃现场考察或标
		前答疑会,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1	网上询问截止时 间	<u>2025</u> 年9月 <u>25</u> 日 <u>17</u> 时 <u>00</u> 分(以收到时间为准)
7. 1	   包别划分	☑不分包 □分为 个包
		投标人对多个包进行投标的中标包数规定:/
10. 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11. 1	投标有效期	120 日历日
10 1	投标文件解密时	机壳盘小叶间丘 20 八轴山
13. 1	间	投标截止时间后 <u>30</u> 分钟内
14. 1	资格审查	☑采购人审查
14.1	页俗甲旦	□采购人出具委托函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审查
17. 2	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17.2	好你刀拉	☑综合评分法
		(1) 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u>10%</u> 。
17. 3	报价扣除	(2) 监狱企业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4)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 //。		
		(5)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		
		除: _/_。(允许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项目适		
		用)		
	评标委员会推荐			
21.1	中标候选人的数	1-3 名		
	量			
21.2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		
21.2	<b>加足</b>	□采购人确定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有)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有)		
	随中标结果公告	(3)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等原因进行价格扣除后中标		
23.3	同时公告的内容	(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报价(适用最低评标价法)		
		(4) 中标(成交) 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适用综合评		
		分法)		
		(5) 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		
24. 1	中标通知书发出	   ☑书面   ☑数据电文		
24.1	的形式	☑️中国    ☑		
25. 1	告知招标结果的	☑投标人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看		
20.1	形式	□评标现场告知		
		(1) 金额:		
		☑免收		
		□合同价的%		
		□定额收取:人民币元		
26. 1	履约保证金	(2) 支付方式:		
		□转账/电汇 □支票 □汇票 □本票 □保险 □保函		
		(3) 收取单位:		
		(4) 收取账号:		
		(5) 退还时间: _/		

		注意事项:		
		(1)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		
		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		
		(2) 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受		
		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7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		
		日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公开。		
07.1	签订合同和合同	(2) 采购人与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合同,依照政府采		
27. 1	公告时间	购法确需变更政府采购合同内容的,采购人应当自合		
		同变更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发布		
		政府采购合同变更公告,但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的信息和其他依法不得公开的信息除外。		
	代理费用	(1) 收费对象: 中标人		
		(2) 收取方式:转账/电汇,账号信息如下:		
		开 户 名: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 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合肥市滨湖新区支行		
		账 号: 34001474708050043497		
		(3) 收费标准:以中标(成交)价为计算基数,参照		
		计价格[2002]1980 号文规定标准*80%计取。		
		递交方式: 书面形式		
	质疑函递交方式、	接收部门:安徽省招标集团法务与质管中心		
31.3	接收部门、联系电	联系电话: 0551-62220155		
	话和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紫云路 888 号安徽省		
		招标集团总部基地 407 室		
32	其他内容	/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社保证明材料为下述形		
32. 1	社保证明材料(如	式之一(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扫描件):		
	有)	(1) 社保局官方网站查询的缴费记录截图;		

		(2) 社保局的书面证明材料;
		(3)经投标人委托的第三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或与投
		标人有直接隶属关系的机构可以代缴社保,但须提供
		有关证明材料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
		(4)参与投标的院校,社保证明可以用以下任意一种:
		①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教师证(须为本单位人员); ②
		医保证明材料。
		(5) 其他经评标委员会认可的证明材料。
		(6) 法定代表人参与项目的, 无需提供法定代表人社
		保证明材料,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即可。
		(1)中标人应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如有要求)
		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若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
		交履约担保(如有要求)或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
		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
		实施信用惩戒;
		(2) 合同签订后, 中标人存在规定时间内不组织人员
		进场开工,不履行供货、安装或服务义务等情况,采
		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同时将相关 违
32. 2	重要提示	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实施信用惩
		戒;
		(3)中标人中标后被监管部门查实存在违法行为,不
		满足中标条件的,由采购人取消中标资格,并做好项
		目后续工作;
		(4) 中标人在中标项目发生投诉、信访举报案件、履
		约存在争议时,拒绝协助配合执法部门调查案件的,
		采购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
		约责任。
20. 2	计加工会	1、解释权:
32. 3	其他内容	(1)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

		为说明;
		(2)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
		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3)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
		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
		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4)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
		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投标人须知、
		评标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5)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
		责解释。
		2、"政采贷"融资指引:有融资需求的中标人在取得
		政府采购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后, 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
		购网"政采贷"栏目,查看和联系第三方平台或者金
		融机构, 商洽融资事项, 确定融资意向。中标人签署
		政府采购中标(成交)合同后,登录"徽采云"金融
		服务模块,选择意向产品进行申请,并填写相关信息,
		"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将中标人融资申请信息推送
		第三方平台、意向金融机构。
		3、电子保函指引:中标人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融
		资/保函"栏目,申请办理电子保函(包括:履约保函、
		预付款保函)。
		(1)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
		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
		目所需的其他目的。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
32.4	知识产权	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中标货物(服
		务)、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履行合
		同义务后,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
	1	

		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
		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
		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
		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
		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加盖公章的,投标人必须加盖投
	投标专用章、业务	标人公章。在有授权文件(原件)表明投标专用章、业
32. 5	专用章等效力规	务专用章等法律效力等同于投标人公章的情况下,可
	定	以加盖投标专用章或业务专用章,否则将导致投标无
		效。

####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 1.1 采购人: 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1.2 采购代理机构: 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 1.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
- 1.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 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 信等特殊行业除外。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 1.4.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 1.4.2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 1.4.3 若采购需求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采购需求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 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5 若招标公告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 1.5.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联合体投标的,招标文件获取手续由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办理均可。
- 1.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 1.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 1.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联合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 1.5.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

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1.5.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5.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2. 资金落实情况
  -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 5. 招标文件构成

-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七章 政府采购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 5.2 现场考察(标前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3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 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 特殊情况除外。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采购需求,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 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5.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6.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必须在<u>投标人须知前附表</u>规定的网上 询问截止时间前以网上提问形式(电子交易系统)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 6.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与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以发布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 6.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 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 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 6.4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 7.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 7.1 项目有分包的,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或几个分包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 7.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所投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投包别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7.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 7.4 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 7.5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8. 投标文件构成

8.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 8.2 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证明文件形式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 8.3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投标方案。

#### 9. 投标报价

- 9.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 9.2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其 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9.3 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9.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9.5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 10. 投标保证金

10.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11. 投标有效期

- 11.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投标有效期详见<u>投标人</u>须知前附表。
- 11.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 其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1.3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 12.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 12.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在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 12.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以接收到电子签收凭证为准),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或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 13. 开标

- 13.1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u>投标人须知前附表</u>规定的解密时间前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 13.2 开标时, 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开标结果, 公布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 13.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13.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 14.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 14.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 14.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上信用查询记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下载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4.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

#### 15.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 15.1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 15.2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 15.2.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5.2.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15.3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需求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15.2 款规定处理。
  - 15.4 投标文件的澄清
  - 15.4.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 在评标期间, 评标委员会将

以书面方式(询标)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如有询标,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可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 上询标,也可凭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询标。因投标人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 及时登录系统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评标委员会询标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 15.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5.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15.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 第 15.4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 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16. 投标无效

16.1 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投标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评标委员会视同其未提供。

- 16.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17. 比较与评价

- 17.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投标文件作进一步的比较与评价。
- 17.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u>投标人须知前附表</u>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 (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 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17.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

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18. 废标、重新招标与变更采购方式

- 18.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规 定数量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 18.2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 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

#### 19. 保密要求

- 19.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 19.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 20.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 20.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报价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

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 21.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 21.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u>投标人须知前附表</u>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 候选人。
  - 21.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 2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22.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 23. 中标结果公告

- 23.1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 23.2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 23.3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进行公告的内容。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24. 中标通知书

- 24.1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以<u>投标人须知前附表</u>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24.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4.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25. 告知招标结果

25.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同时以<u>投标人须知前附表</u>规定的形式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 26. 履约保证金

- 26.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 26.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27. 签订合同

- 27.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按照<u>投标人须知前附表</u>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合同公告。
  - 27.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27.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7.4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28. 代理费用

28.1 本项目代理费用的收取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 29. 廉洁自律规定

29.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29.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 30.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 31.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 31.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31.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 31.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u>投标人须知前</u> <u>附表</u>。
  - 注:上述条款中所要求的书面形式包含通过电子交易系统递交方式。

#### 3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前注:

- 1. 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经核准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 2.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1)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2) 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投标人应当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号)的要求,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绿色运输,同时,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 (3)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的产品(核心产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中填写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信息
- 3. 如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应当明确可以分包履行的相关内容。

#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合同签订后,中标人提供等额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		
		担保措施生效后,采购人预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		
1	付款方式	项目初验(初验除车辆平台及改装以外部分)合格		
		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95%; 余款待项目通过终		
		验、结算审核完成后据实支付。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合同生效后 120 个日历天内		
4	免费质保期	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硬件免费保修三年,配套软件		

终身免费维护、升级。

# 二、货物需求

# (一) 货物指标重要性表述

标识重要性	标识符号	符号说明		
重要指标项	*	评分项,详见评分标准		
演示项	•	评分项,详见评分标准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承诺无标识项完全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如履约验收期间所投产品不满足		
		招标文件要求,招标人有权追究中标人承担由此产生		
) <u></u>		的一切后果及责任(承诺函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投		
		标文件中未提供相应承诺或承诺的内容不满足要求		
		的,投标无效。		

注: 所有技术参数及要求招标人验收时将逐条核对,如发现与实际情况不符、虚假响应等,招标人有权追究由此产生的责任与后果均由中标人承担。

# (二) 技术参数及要求

<b>               </b>	字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b>壮术</b> 会粉 75 画式	数量	所属	备注
万 与		(单位)	行业		
		1. 无源探测: 设备应为无源探测, 在探测			
		状态下,不会主动发射无线信号			ш (-1-
		2. ★设备应能通过协议解析方式对无人机			
	  ▲车载无人	进行定位,应能够显示探测到的无人机品牌			
1	▲ 千 戦 九 八     机 侦 测 解 码	型号、SN码、工作频率、经纬度坐标、方	2 套	工业	
	70.00,00,00     设备	位、距离、飞行高度、飞行速度、起航点等	2 去		备注 ————————————————————————————————————
	以田	信息,应支持在电子地图上显示无人机位置			
		图标、入侵角度和飞行轨迹;模拟图传显示:			
		设备应能通过管理平台实时显示探测到的			
		穿越机图传画面。			

- 3. 设备应能显示遥控器(飞手)经纬度坐标,并能在电子地图上显示遥控器(飞手)位置图标
- 4. ★ 探 测 频 率 : 频 率 范 围 为 26MHz-6000MHz;重点频段:330MHz、433MHz、840MHz~900MHz、915MHz、933MHz、1.1GHz~
- 1. 3GHz 、 1. 4GHz 、 2. 4GHz 、 4. 9GHz 、
- 5. 1GHz-5. 9GHz 无人机信号
- 5. 探测灵敏度: ≤ -108dBm 的信号 (f=1000MHz); 探测瞬时带宽: ≤60MHz
- 6. 定位机型:设备应能识别各无人机(≥5 个)的电子指纹 ID 并进行单站定位,可定位品牌类型应覆盖大疆等主流品牌、Wi-Fi 无人机、DIY 无人机
- 7. ★精准识别:应能探测、识别并区分多架同品牌、同型号、同频段的无人机;设备探测到的经纬度坐标与无人机实际经纬度坐标的定位误差应《6m;设备探测到的经纬度坐标与遥控器(飞手)实际经纬度坐标的定位误差应《6m;设备探测到的飞行高度与无人机实际飞行高度的误差应《4m。可定位无人机的测向误差应《1°(RMS)探测距离:在无明显遮挡、无明显电磁干扰的条件下,设备应能探测定位无人机的距离为≥5km;
- 8. ★探测范围:水平方向:0°~360°,
  垂直方向:-90°~+90°; 高度:0-1200m
  9. 刷新时间:显示的无人机经纬度刷新时间≤5s

- 10. 响应时间:设备开启探测功能至指控软件报警所需时间应≤2s。
- 11. 探测速度:设备应能持续探测移动速度 ≥20m/s 的无人机;成功率:设备探测成功率应≥98%,识别成功率应≥99%。(探测成功率=探测成功次数/总探测次数×100%,识别成功率=识别成功次数/探测成功次数×100%);虚警率:在无明显遮挡、无明显电磁干扰的条件下,持续探测24小时,虚警应≤1架次。
- 12. ★探测数量: 设备应能同时探测并识别无人机的数量≥35 架,品牌数量≥10 种;
- 13. ★设备能同时探测并识别非大疆品牌 遥控器数量应≥10 个,型号应≥8 种。
- 14. 轨迹跟踪:设备应能显示无人机飞行轨迹,数量应≥10条
- 15. 遥控器连线功能:设备能同时定位并显示遥控器(飞手)与对应无人机的连线,数量应≥8条
- 16. 跳频跟踪:设备应具备多目标跳频信号 跟踪功能,目标无人机改变工作频段后,系 统应能自动跟踪、并识别为同一架次无人 机,并在电子地图上显示为同一条轨迹
- 17. ★无人值守: 设备应具有无人值守功能,无人值守模式下,设备侦测、识别到无人机后应能发出报警并自动联动干扰设备/导航诱骗设备按预设指令发射干扰/诱骗信号
- 18. 黑白名单:设备应具备黑白名单功能,

无需使用无线电信标、识别卡等第三方固件,能通过管理平台将探测到的无人机加入 白名单,探测到白名单内的无人机时应不触 发报警提示。

- 19. 报警功能:设备探测到无人机后应能通过管理平台进行声音及屏幕提示报警。
- 20. ★短信推送:设备探测到无人机后,应 能通过管理平台向预设手机号发送短信推 送无人机入侵信息
- 21. 定位功能: 內置定位模块,能通过管理 平台显示设备经纬度坐标,并能在电子地图 上显示设备位置图标
- 22. 具有自动指北功能,能自动以正北方向 为基准进行方向校准,指北误差应≤3°
- 23. 记录存储:设备应能存储探测到的无人机入侵时间、型号、ID 号等信息,存储时间应≥365天;探测记录导出为Excel文件、应能按照时间将统计图及探测记录导出为PDF文件
- 24. 电源功耗:设备市电供电且探测状态时,电源功耗≤150W
- 25. 工作温度: -40℃~70℃
- 26. 防护等级: 不低于 IP66
- 27. 静电放电抗扰度: 设备应满足 GB/T 17626. 2-2018 等级 3 试验
- 28. 射频电磁场辐射抗扰度: 设备应满足 GB/T 17626. 3-2016 等级 3 试验
- 29. 按照 GB/T8702-2014《电磁环境控制限值》要求, 距离设备 0.1m 处应符合, 在

		,			
		30MHz-3000MHz 时环境电场强度的方均根			
		值 应 ≤ 12V/m 。 工 作 频 率 在			
		3000MHz~6000MHz 内时,环境电场强度的方			
		均根值应≤0.22f <sup>1/2</sup> V/m			
		30. 设备可固定式、便携式、车载式安装。			
		需按照采购人要求部署在指定车辆上,包含			
		用于车载平台设备主机固定的固定支架、配			
		套车载线束以及车顶支撑平台底座。配备固			
		定式、便携式部署所用的三角支架。			
		标识"★"项投标文件中需提供第三方机			
		构出具的具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反映上述技术参数及要求。			
		1. 设备应基于云台实现 360 度全向干扰覆			
		盖			
		2. ★设备应能够发射无线干扰信号,使无			
		人机悬停、返航或原地降落			
		3. ★工作频段: 能在 70MHz~6GHz 范围内设			
		置干扰信道;可对典型频段 430-440MHz、			
		600MHz、840MHz-845MHz、1200MHz、1400MHz、			
	车载无人机	2400MHz-2500MHz、5715MHz-5860MHz 设置			
2	定向反制设	中心频段及带宽;支持同时输出不同干扰信	1 套	工业	
	备	号的频段数应≥20个			
		4. ★干扰性能: 在无明显电磁干扰的条件			
		下,设备的有效干扰距离应 3km;对无人机			
		进行有效干扰时,无人机与设备之间的距离			
		和无人机与遥控器之间的距离最大比值应			
		不小于 20;设备从开始干扰至无人机遥控			
		器显示信号丢失所需的时间应≤3s;设备干			
		   扰角度应满足: 水平方向 360°、俯仰方向			
L	1	1	i	1	<u>.                                    </u>

	I	T .	ı		
		$-90^{\circ} \sim +90^{\circ}$ ;			
		5. ★设备一次谐波抑制: ≥20dBc、天线前			
		后抑制比应≥20dB、瞬时工作带宽≥1GHz;			
		设备在默认参数设置下,各频段发射功率应			
		≥40dBm,干扰信号发射功率应支持可调,			
		调节范围应≥30dB			
		6. 干扰成功率应≥95%			
		7. 供电方式: 支持 AC100V~240V 或直流供			
		电			
		8. 供电方式: 支持 AC110V~240V 或直流供			
		电			
		9. 工作温度: -40℃~+60℃			
		10. 防护等级: 不低于 IP65			
		投标人所投车载无人机定向反制设备需提			
		供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出具			
		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书。			
		标识"★"项投标文件中需提供第三方机			
		构出具的具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反映上述技术参数及要求。			
		一、设备主机			
		1. 干扰功能: 能发射干扰信号, 使无人机			
		返航或原地降落(需无人机支持返航或迫降			
	大	功能);			
	车载无人机	2. ★发射频段(≥7个信道)及发射功率	1 左	7 JI.	
3	全向反制设	要求:	1 套	工业	
	备	第 1 信道: 2400MHz (±5MHz) ~2500MHz			
		(±5MHz),功率: ≥50dBm;			
		第 2 信道: 5715MHz (±5MHz) ~5870MHz			
		(±5MHz),功率: ≥47dBm;			

第 3 信道: 5130MHz(±5MHz)~5395MHz

(±5MHz),功率: ≥47dBm;

第 4 信道: 1550MHz (±5MHz) ~1630MHz

(±5MHz),功率: ≥42dBm;

第 5 信道: 1415MHz (±5MHz) ~1455MHz

(±5MHz),功率: ≥44dBm;

第 6 信道: 895MHz (±5MHz) ~ 940MHz

(±5MHz),功率: ≥44dBm;

第 7 信道: 415MHz (±5MHz) ~ 455MHz

(±5MHz),功率: ≥45dBm;

- 3. 从启动干扰到无人机被成功干扰所需的时间应≤3S;
- 4. ★干扰距离:在无明显遮挡、无明显电磁干扰的条件下,设备对无人机干扰距离应 ≥3km;干通比:≥20:1;干扰角度:水平360°,俯仰:-90°~90°;
- 5. ★精准打击:与无线电探测设备组网后,能够在多架(不少于 2 架)同一型号、同一工作频段、同一方位的无人机目标中,准确打击指定无人机,而不影响其他非指定无人机的正常控制飞行(需配合无线电探测设备),并应能对无线电探测设备设置的非白名单无人机进行精准打击;
- 6. 组网功能:可通过有线或无线方式与无 线电探测设备等其他设备组网使用;
- 7. 防护等级: IP66
- 8. 工作温度: -40℃~+55℃
- 9. 电磁环境:应满足 GB/T 8702-2014《电磁环境试验限值》要求,距离设备 5m 位置,

		工作频率在 30 MHz~3000 MHz 时,环境电			
		场强度的方均根值应≤12 V/m;			
		10. 静电放电抗干扰度: 满足 GB/T17626.2			
		中严酷等级3要求,接触放电:±6kV;空气			
		放电: ±8kV; 试验期间设备可正常工作;			
		11. 射频电磁场辐射抗干扰度: 满足			
		GB/T17626.3 中严酷等级3要求,扫			
		频:80MHz~1000MHz; 场强:10V/m; 调频			
		1kHz、调制深度 80%; 试验期间设备可正常			
		工作			
		12. 设备可固定式、便携式、车载式安装。			
		需按照采购人要求部署在指定车辆上,包含			
		用于车载平台设备主机固定的固定支架、配			
		套车载线束以及车顶支撑平台底座。配备固			
		定式、便携式部署所用的三角支架。			
		二、配套供电电源			
		1. 电池容量: ≥2 度。			
		2. 交流输出: 220V~240V,电流≥13A。			
		3. 端口数量:交流输出口:≥4个; USB-C			
		输出口:			
		≥4 个; USB-A 输出口: ≥4 个。			
		4. 供电电源应配备加电包,加电包容量应≥			
		2度。			
		标识"★"项投标文件中需提供第三方机			
		构出具的具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反映上述技术参数及要求。			
	空情采集设	车载光电探测设备:			
4	全情未集攻 备 1	1. ★设备作用性能(无人机 35cm*35cm):	1套	工业	
	田工	目标探测距离: 白天模式≥2.5Km, 夜晚模			

式≥1.2Km; 目标跟踪距离: 白天模式≥2Km, 夜晚模式≥1Km; 目标识别距离: 白天模式 ≥1.5Km, 夜晚模式≥0.8Km

- 2. 可见光分辨率≥1920×1080,中心水平分 辨力≥1000TVL
- 3. 可见光光学焦距不低于 300mm, 光学变焦 不低于 48 倍
- 4. 最低照度: 彩色≤0.002 1x, 黑白≤ 0.0002 1x
- 5. 具有光学透雾和电子透雾功能
- 6. 热成像分辨率≥640×512(视频图像编码分辨率≥1280\*1024)
- 7. 噪声等效温差 (NETD) ≤40mk
- 8. ★转台旋转范围: 水平 0°~360°, 垂直-90°~90°; 转台定位精度: ≤0.01°;
  转台手控速度: 水平≥80°/s; 垂直≥60°/s
- 9. 操作和数据安全管理:可设访问用户和权限,用户凭口令和密码进行登录
- 10. 设备应具备对检测目标进行探测、识别、跟踪,并可联动报警;设备应具备对无人机、人、车辆等目标识别,并可显示识别的目标类型、相似度百分比;设备应具备对目标进行识别锁定、手动锁定、程序指令锁定、引导锁定;设备应具备根据检测的目标在监控画面中的大小自动调节变倍
- 11. 工作温度: -35℃~+50℃
- 12. 防护等级: 不低于 IP66

标识"★"项投标文件中需提供第三方机

		构出具的具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反映上述技术参数及要求。			
		单兵红外空情采集设备:			
		1. 像元间距: ≥17um			
		2. 显示屏尺寸: 不低于 5.5 寸			
		3. 显示屏分辨率: ≥1920*1080			
		4. 视场角: 17.8°*10°			
	空情采集设	5. 探测距离: ≥1200m			
5	工用木果以 	6. 测距距离: ≥1200m	1套	工业	
	留 4	7. 电池容量: ≥8000mAh			
		8. 红绿激光切换: 支持			
		9. 电子变倍: X1、X1.5、X2、X4			
		10. 防护等级: 不低于 IP66			
		11. 焦距: 35mm/F0.9			
		12. 探测器分辨率: ≥640*512			
		一、便携望远镜(4个)			
		1. 倍率: ≥10x			
		2. 目镜直径: ≥26mm			
		3. 物镜直径: ≥50mm			
		4. 视场角: ≥6.5°			
		5. 视场范围: ≥114m/1000m			
6	空情采集设	6. 出瞳距离: ≥16.6mm	1 套		
	备 3	7. 出瞳直径: ≥5mm			
		8. 近焦距离: ≥7m			
		9. 透光率: ≥80%			
		二、相机(1台)			
		1. 像素: 3000-4000万			
		2. RAW 照片输出: ≥14bit			
		3. 视频拍摄能力: ≥4K 60P			

		4. 传感器: 全画幅			
		5. 视频采样: ≥4: 2: 2			
		6. 液晶屏尺寸: ≥3 英寸			
		7. 液晶屏像素: ≥103 万			
		8. 液晶屏类型: 应支持触摸屏; 测翻屏			
		9. ISO 感光度: ISO 100-51200			
		10. 外接电源: 支持外接电源			
		11. 搭配 24-400 镜头组及增距镜、电池套			
		装			
		1. 外观和机械结构: 外观应整洁,表面应			
		无锈蚀、霉斑、污渍、镀涂层剥落及明显的			
		划痕、毛刺,文字、符号、标志和各种显示			
		应清晰;设备按键、SIM卡槽等装置应放置			
		侧面板。应为一体式结构,天线可拆卸			
		2. 重量: ≤580g			
		   3. 探测模式:无源探测,在工作状态下,			
		   设备不主动发射无线电信号,对周边环境无			
		影响			
	手持式无人	<sup>3</sup>			
7	机侦测定位	式识别各无人机的电子指纹 ID(个体识别	2 套	工业	
	设备1	号)并对无人机和遥控器(飞手)进行单站			
		定位,定位品牌类型应覆盖大疆、道通、			
		Wi-Fi 无人机、DIY 无人机(模拟图传模块			
		等)。			
		5. ★设备并定位到无人机后,应能在显示			
		屏实时显示探测定位到的无人机品牌型号、 			
		SN 码(机身序列号)、工作频段、方位、距			
		离、经纬度坐标(示值显示到小数点后 6			
		位)、飞行高度、飞行速度等信息,并能在			

电子地图上显示显示无人机位置图标、入侵 角度和飞行轨迹;设备定位到无人机后,应 能在探测列表实时显示遥控器(飞手)经纬 度坐标(示值显示到小数点后 6 位)、方 位、距离等信息,并能在电子地图上显示遥 控器(飞手)位置图标、遥控器(飞手)位 置图标与对应无人机的连线。

- 6. 频谱探测范围 50MHz~6000MHz
- 7. ★重点频段侦测功能: 支持侦测识别工作频段为 433MHz、915MHz、933MHz、1. 2GHz、1. 4GHz、2. 4GHz、5. 2GHz、5. 8GHz 等无人机信号
- 8. 探测灵敏度: ≤-108dBm
- 9. 探测距离:在无明显雨/雪/雾天气、无明显遮挡、无明显电磁干扰的环境条件下,对无人机的探测、定位距离应≥3km
- 10. 探测高度: 0~1200m
- 11. 探测范围:水平 360°;竖直-90°~ 90°
- 12. ★精准探测能力: 在无明显雨/雪/雾天气、无明显遮挡、无明显电磁干扰的环境条件下,探测到的经纬度坐标与无人机实际经纬度坐标的平均定位误差应≤2.5m、探测到的飞行高度与无人机实际飞行高度的平均高度误差应≤1m、探测到的经纬度坐标与遥控器(飞手)实际经纬度坐标的平均定位误差应应≤1m、对无人机的测向误差应≤1°(RMS)
- 13. 探测时间: 无人机保持开机状态,设备

从启动探测至发现无人机所需的时间应≤ 3s

- 14. 刷新时间:探测结果刷新时间应≤2s 15. 探测成功率:在无明显雨/雪/雾天气、 无明显遮挡、无明显电磁干扰的环境条件 下,探测成功率≥99%;识别成功率≥99%。 (探测成功率=探测成功次数/总探测次数 ×100%)
- 16. 虚警率: 在无明显遮挡、无明显电磁干扰的条件下, 持续探测 24 小时, 虚警应≤1 架次
- 17. ★精准识别能力: 同一架无人机多次入 侵时,应能整合该无人机的多条入侵信息并 融合为一条信息,且整合的多条入侵信息中 无人机的 SN 码应相同、支持同时探测并识 别无人机的数量应≥15架、型号≥15种: 同时探测到多个目标时应能通过不同颜色 区分不同架次无人机的飞行轨迹、不同遥控 器(飞手)位置图标与对应无人机的连线; 能同时显示的无人机轨迹数量应≥10条; 能同时显示的遥控器标识图标与对应无人 机标识图标的连线数量应≥10条;具有多 目标跳频信号跟踪功能,目标无人机改变工 作频段后,系统应仍能自动跟踪、并识别为 同一架次无人机,并在电子地图上显示为同 一条轨迹:同时支持多目标跳频并跟踪的数 量应≥10 架次
- 18. ★模拟图传侦测功能: 具备 1.2GHz、
- 5.8GHz 等模拟图传画面侦测显示功能,应

能将探测到的模拟图传截图画面存储到事 件列表中,并能对截图画面进行查看: 非标 无人机侦测定位功能:设备应支持对 TBS Crossfire 等非标通信模快具备侦测定位 功能,应能在探测列表实时显示经纬度坐标 19. 系统显示语言工功能: APP 系统支持中 文、英语等多语言显示操作功能 20. 电子地图: 具有电子地图功能, 支持在 线或离线电子地图; 支持加载谷歌、高德在 线电子地图并能切换显示标准平面地图、卫 星地图、经纬度网格地图等不同图层 21. 告警方式: 检查设备探测到无人机后, 可通过声音、屏幕界面闪烁和振动的方式告 警提示, 蜂鸣器、振动器支持设置打开与关 闭 22. 目标追踪导航功能: 支持无人机、遥控 器(飞手)位置一键导航,应能对探测列表 中实时显示的无人机、遥控器(飞手)位置 生成二维码,扫描二维码后应能联动打开地 图 APP 并自动导航至定位点 23. 轨迹回放功能: 应能按时间选择回放探 测事件列表记录的无人机机型、SN码、起 止点等信息;回放界面电子地图应能切换并 显示不同界面 24. 黑白名单管理功能: 具有黑白名单功

能,无需使用无线电信标、识别卡等第三方

固件,能通过管理平台将探测到的无人机加

入白名单,探测到白名单内的无人机(包括

多次开关机/起降)时应不触发报警提示

- 25. 应能通过识别码和机型手动添加黑、白 名单内的无人机;应能设置白名单有效期, 超出期限后白名单失效
- 26. PTT 语音对讲功能: 多台 (≥2) 设备通过无线网络组网后应能一键调用对讲 APP 开启即时通信
- 27. 记录管理功能: 具有探测记录存储功能,应能存储探测到的无人机入侵时间、持续时间、飞离时间、品牌型号、SN码(机身序列号)、工作频段、起止点等信息,支持将记录存储至接入设备,存储时间应≥365天
- 28. 应能统计同架无人机的入侵次数,支持统一查看不同次入侵的事件;应能查看报警记录并导出为 excel 文件
- 29. 未知无人机学习识别功能:具有未知无人机学习识别能力,能对未知无人机进行探测、学习(疑似度过滤)及报警
- 30. 设备状态监测管理功能:正常运行时应能实时监测并显示设备固件版本、模块运行状态、在线时长、定位状态、设备温度、收包状态、授权期限
- 31. 动态目标侦测跟踪功能:设备应能探测 定位到飞行速度≥21m/s的无人机,并能实 时显示飞行轨迹
- 32. 动态工作功能: 支持在移动状态下(且移动速度≥80km/h)向管控平台推送位置信息,并能在电子地图上实时刷新。设备应能在移动状态下(且移动速度≥80km/h)对无

		人机、遥控器(飞手)进行探测及定位		
		33. 供电方式: 应能通过内置锂电池供电或		
		电源适配器供电使用。使用锂电池供电时		
		(不更换电池,电池电量充满条件下),续		
		航时长应≥4h。		
		标识"★"项投标文件中需提供第三方机		
		构出具的具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反映上述技术参数及要求。		
		1. 探测模式: 无源频谱探测, 在探测状态		
		下,不主动发射无线信号		
		2. ★具备频谱探测、RID 探测、FPV 实时图		
		像解析、解码定位等多维度监管能力;能对		
		DIY 穿越机进行探测识别,列表显示穿越机		
		名称、频率等信息;并且能对 FPV 穿越机的		
		模拟图传进行实时图像解析;设备应能对具		
		备 RID 功能的无人机,通过解调 RID 获取无		
		人机相关信息,包括 SN 号、型号、无人机		
	手持式无人	位置和飞手位置等。探测距离应≥1000m;		
8	机侦测定位	3. 探测频段: 100MHz~6GHz	1 套	
	设备2	4. ★重点探测频段: ≥10 个,至少包括		
		333MHz、433MHz、840MHz、915MHz、1.1GHz、		
		1. 2GHz、1. 4GHz、2. 4GHz、5. 2GHz、5. 8GHz		
		等频段,并支持自定义修改;		
		5. 机型库机型数量: ≥700 个机型(品牌		
		数量≥15个,穿越机种类≥20种)		
		6. 探测距离: ≥3KM (开阔环境); ≥2km		
		(城市环境); 定位距离: ≥3KM(开阔环		
		境);≥2km(城市环境);定位精度:无		
		人机距离定位误差≤10m、无人机高度定位		

误差≤10m、飞手/遥控器距离定位误差≤ 10m

- 7. 探测高度: 0-1000m
- 8. 探测角度: 水平 360°, 俯仰: -60° ~90°:
- 9. 探测范围设置: 应具备调整设备探测范围(500m~10000m)能力,对超出范围外的无人机不进行探测
- 10. 探测识别时间: ≤3s
- 11. 虚警率: ≤1次(1000次连续探测);
- 12. 探测成功率: ≥99%;
- 13. 定位机型: 大疆 Mavic、Air、Mini 等系列:
- 14. 定位显示功能: 能实时侦测并显示无人 机及飞手的相关信息,包括型号、ID、频率、信号强度、无人机经纬度、无人机方位、无 人机距离、飞手经纬度、飞手方位、飞手距 离、无人机重量、最长飞行时间、控制距离、飞行速度、飞行高度、无人机实物图标;
- 15. ★可同时定位无人机数量: ≥12 个; 同时探测飞手数量: ≥12 个; 同时显示无人机轨迹数量: ≥12 条; 多目标跳频跟踪功能: 目标无人机工作频段变更后自动跟踪识别为同一架次无人机,并在电子地图上显示为同一条轨迹, 跳频跟踪目标数≥8 架次;
- 16. ★目标位置导航功能: 具有无人机位置导航功能,在探测列表中可一键规划搜寻无人机的路线; 具有飞手(遥控器)位置导航功能,在探测列表中可一键规划搜寻飞手

(遥控器)的路线;

- 17. 轨迹跟踪: 能定位追踪并在电子地图上显示无人机的实时飞行轨迹;
- 18. 入侵告警: 探测到有无人机入侵预警区时,会进行声音、屏幕闪烁和振动告警。告警方式可在系统设置中选择;
- 19. 即时取证功能:能对发现目标进行拍照,可在图库中查看,并且以蓝牙的方式即时传送;
- 20. 方位引导功能: 界面上以图标形式实时 呈现设备所在位置, 图标带有箭头标识, 可 随样品转动指向目标(飞手或无人机) 所在 方位;
- 21. 黑白名单:能对探测列表的无人机进行一键信任(加入白名单列表),系统探测到白名单无人机时不进行告警,并且能查看白名单列表并进行删除操作;
- 22. 对讲功能:能一键唤起对讲 app 进行实时对讲;
- 23. 设备定位功能:具有北斗定位功能,能对自身位置进行定位;
- 24. 续航时间: ≥4h;
- 25. 工作温度: -20℃~+40℃;
- 26. 环境电场强度满足 GB8702-2014《电磁环境控制限制》中限制和评价方法的规定;
- 27. 屏幕尺寸: ≥6 英寸;
- 28. 重量: ≤650g。

标识 "★"项投标文件中需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反映上述技术参数及要求。			
		一、便携式无人机反制盾:			
		1. 设备类型: 盾形(配备背包)。			
		2. 外观和机械结构: 外观应整洁, 表面应			
		无锈蚀、霉斑、污渍、镀涂层剥落及明显的			
		划痕、毛刺,文字、符号、标志和各种显示			
		应清晰;结构件与控制件应完整、无机械损			
		伤。一体化结构,无外露天线,非枪形态,			
		内置定向天线。			
		3. 重量: 主机重量应≤6.5kg(含电池)。			
		4. 主机(含接口及握把,不含支架)尺寸			
		应满足:长:(370±2)mm; 宽:(270±2)		I.W.	
		mm; 高: (180±2) mm。			
	便携式无人	5. 架设方式: 支持单手/双手手持、背负式			
9	机反制设备	操作,或采用三脚支架架设使用(配备可	2 套		
Ü	1	360 度旋转三角支架)。		_11	
		6. 操作功能: 具备独立电源按键,实现主			
		机开关功能。			
		7. 干扰按钮数量≤3个,应能通过			
		1.2G/1.5G、800M/900M、2.4G/5.2G/5.8G			
		按钮,实现多频打击功能。			
		8. 状态指示功能:设备应具有工作状态、			
		电池电量(充电过程中为红色,充满后变为			
		绿色)等指示功能。各种指示应醒目直观。			
		9. 干扰功能:设备具有无人机压制干扰功			
		能,能通过信号干扰方式干扰无人机的图传			
		链路、飞控链路及导航信号, 驱离无人机或			
		使无人机迫降(需无人机支持迫降或返航功			
		能)。			

- 10. ★干扰机型: 应能对以下类型的无人机品牌及机型进行干扰,包含大疆、道通、Wi-Fi 无人机、穿越机(覆盖 ELRS、TBS Crossfire 协议等)、DIY FPV 无人机(数传模块)、航模、固定翼无人机等机型。
- 11. ★干扰模式: 应具有不少于 6 个发射模块, 并支持开启以下干扰模式, 并可自定义切换: 2 频(信道 2、信道 3) 导航信号干扰; 4 频(信道 1、信道 4~6) 图传链路、飞控链路信号干扰; 6 频(信道 1~6) 全信道同时干扰。
- 12. ★发射频段各信道的发射频段范围应 满足: 第1信道: (860±5) MHz~ (930 ±5) MHz; 第 2信道: (1160±5) MHz~ (1310 ±5) MHz; 第 3信道: (1550±5) MHz~ (1620 ±5) MHz; 第 4信道: (2400±5) MHz~ (2483 ±5) MHz; 第 5信道: (5150±5) MHz~ (5250 ±5) MHz; 第 6信道: (5725±5) MHz~ (5850 ±5) MHz。
- 13. 发射功率满足: 第1信道: (46±2) dBm; 第2信道: (40±2) dBm; 第3信道: (40±2) dBm; 第4信道: (47±2) dBm; 第5信道: (46±2) dBm; 第6信道: (47 ±2) dBm。
- 14. 发射带宽:设备的单信道最大发射带宽 应≥150MHz。
- 15. 干扰距离: 在无明显雨、雪、雾天气的环境(无明显遮挡、无明显电磁干扰)条件下,设备对无人机、穿越机图传控制模块、

穿越机数传控制模块干扰距离应≥3km。

- 16. ★干通比:在最大干扰距离处,设备在对支持的有效对机型无人机进行干扰时的干通比(无人机与设备的距离和无人机与遥控器之间的距离比)应≥20:1
- 17. 干扰角度: 水平方向: ±40°; 垂直方向: ±20°。
- 18. 干扰响应时间:在无明显遮挡、无明显 电磁干扰的条件下,从启动干扰至无人机图 传信号丢失所需的时间应≤1s。
- 19. 同时干扰: 在有效干扰区域内应能同时 干扰无人机的数量应≥30 架。
- 20. 干扰成功率: 在无明显遮挡、无明显电磁干扰的条件下,干扰成功率应≥99%(干扰成功率=干扰成功架次数/总干扰次数×100%)。
- 21. 干扰时长: 应能支持单次发射时长为 10min~30min。持续干扰时长 常温状态下, 4 频打击模式的持续干扰续航时间≥ 30min; 高温状态下, 4 频打击模式的持续干扰续航时间≥20min。
- 22. 外接探测设备:设备支持独立使用,也可支持外挂手持式侦测定位设备使用,通过手持机实时侦测告警无人机,手动开启干扰进行反制。
- 23. 输出功率: 设备总输出功率应≥220W。
- 24. 供电方式:支持可更换锂电池供电;电池更换时间≤2s。电池充电时间:电池从0%到100%状态时长≤1h,支持快充。

		25. 展收时间:设备从携带状态至工作状态			
		所需的时间应≤5s。设备从工作状态至携带			
		状态所需的时间应≤5s。			
		26. 静电放电抗扰度: 具备 GB/T 17626.2			
		中严酷等级 3 进行,接触放电: ±6kV;			
		27. 空气放电: ±8kV;			
		28. 射频电磁场辐射抗扰度: 具备 GB/T			
		17626.3 中严酷等级 3 进行, 扫频: 80MHz~			
		1000MHz; 场强: 10V/m; 调频 1kHz、调制			
		深度 80%;			
		29. 电磁环境: 具备 GB/T 8702-2014《电磁			
		环境试验限值》要求, 距离设备正后方、正			
		前方、左侧及右侧 1.0m 处应符合:工作频			
		率在 30 MHz~3000 MHz 时,环境电场强度			
		的方均根值应≤12 V/m; 工作频率在 3000			
		MHz~6000 MHz 内时,环境电场强度的方均			
		根值应≤0.22f1/2 V/m。			
		30. 工作温度: -40℃-60℃			
		二、配套防护服(2套)			
		1. 防辐射面料: 宜采用金属纤维布。			
		2. 功能: 应支持防辐射、电磁屏蔽、防静电、			
		屏蔽信号等功能。			
		标识"★"项投标文件中需提供第三方机			
		构出具的具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反映上述技术参数及要求。			
	便携式无人	一、便携式无人机反制枪(含背包):			
10	机反制设备	1. 设备外观: 设备为一体式结构, 具有无	1 套	工业	
	2	人机探测、测向和干扰功能;	* <del>*</del>	<del></del>	
		2. ★设备应能通过报文解析方式对无人机			

和遥控器(飞手)进行单站定位,连接管理平台后能在定位列表显示探测到的无人机工作频段、方位、距离等信息,应能在电子地图上显示探测到的无人机经纬度、飞行高度、飞行速度等信息;应能在电子地图上显示探测到的遥控器(飞手)经纬度信息;应具有工作状态、电池电量等指示功能,各种指示应醒目直观。显示屏应能显示探测到的无人机品牌、型号、工作频段及剩余电池电量百分比等信息,对于支持测向的机型,应能显示无人机朝向方向的信号强度。

- 3. ★频谱探测范围: 25MHz~6000MHz; 重点探测频段包含 433Mhz、900Mhz、1. 4Ghz、2. 4Ghz、5. 2Ghz、5. 8GHz 的无人机信号;探测灵敏度: < -110dBm(工作频点为1000MHz); 多目标识别功能: 应支持同时探测识别无人机数量: ≥17架;
- 4. ★同时探测识别无人机遥控器(非大疆品牌)数量: ≥8 个;
- 5. 定位机型:通过单台设备对大疆、道通、 Parrot 品牌的无人机进行定位。
- 6. 探测、定位距离: 在无明显雨/雪/雾天气、无明显遮挡、无明显电磁干扰的环境条件下,设备对无人机探测距离≥3km; 对无人机定位距离≥3km;
- 7. 探测响应时间: ≤2s;
- 8. ★定位精度:在无明显雨/雪/雾天气, 无明显遮挡、无明显电磁干扰条件下,对无 人机定位距离精度≤5m,飞行高度误差≤

1m; 飞手定位距离误差≤7m; (需要配合管理平台); 测向精度: 在无明显雨/雪/雾天气、无明显遮挡、无明显电磁干扰的环境条件下,在管理平台上,定位到的无人机方位角和实际无人机的方位角误差≤1°(RMS)9. 黑白名单: 具支持白名单功能,连接管理平台后,应能通过管理平台将定位到的无人机加入白名单。管理平台应不对白名单内的无人机进行声音报警提示。

- 10. 干通比:设备在最大干扰距离处对无人机进行有效驱离和迫降时,无人机与设备之间的距离和无人机与遥控器之间的距离最大比值应不小于 20:1。
- 11. ★干扰频段: 至少具备下列干扰频段, 第 1 频段: (890±10) MHz-(930±10) MHz; 第 2 频段: (1540±10) MHz-(1630±10) MHz; 第 3 频段: (2380±10)-(2500±10) MHz; 第 4 频段: (5710±10)-(5870±10) MHz; 各频段中,最大的发射带宽应≥ 100MHz。
- 12. 干扰距离: 在无明显雨/雪/雾天气、无明显遮挡、无明显电磁干扰的环境条件下,设备对无人机干扰距离≥2km;
- 13. 干扰响应时间: 无明显遮挡、电磁干扰 条件下,从设备开启反制至无人机信号丢失 所需时间≤5s;
- 14. 待机时间:使用锂电池供电时,不更换电池,电池电量充满的条件下,置于暗室中持续探测时间≥6h,持续反制时间≥30min;

		15. 整机重量: ≤5.5kg(含电池);			
		16. 工作温度适应性: -25℃~60℃;			
		17. 电场强度: 按照 GB8702-2014《电磁环			
		境控制限值》中限值和评价方法的规定进			
		行,在设备正后方、左侧及右侧 0.1m 处测			
		试,结果符合要求。			
		18. 随机振动试验: 频率:(5~20)Hz、加速			
		度均方根:5m/s",运输谱型,三个轴向各			
		0.5h, 试验后功能应正常。			
		二、配套防护服(2套)			
		1. 防辐射面料: 宜采用金属纤维布。			
		2. 功能: 应支持防辐射、电磁屏蔽、防静电、			
		屏蔽信号等功能。			
		标识"★"项投标文件中需提供第三方机			
		构出具的具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反映上述技术参数及要求。			
		1. 应能够接收并解析无人机发出的远程识			
		别信息,报文中包含无人机 ID 类型、UA 类			
		型、USID;包含运行状态、标志位、航迹角、			
		地速、纬度、经度、距地高度、时间戳;包			
		含坐标类型、等级分类归属区域、无人机遥			
	便携式无人	控器位置类型、无人机遥控器纬度、经度			
11	机识别肩灯	2. 在无明显遮挡、无明显电磁干扰的条件	10 套	工业	
		下,探测距离应≥1km			
		3. 无人机探测水平位置误差应≤10m			
		4. 无人机垂直位置误差应≤10m			
		5. 监视信息更新频率≥10 次/秒			
		6. 无人机与识别肩灯数据传输时延≤3 秒			
		7. 多目标探测: ≥30 个			

8. 报警方式: 应支持声音、灯光、手机 APP  警用侦察无人机:  一、飞行器  1. 最大起飞重量≤1430g  2. 折叠后尺寸(长×宽×高);			- 1H#4 )			
- 、飞行器  1. 最大起飞重量≤1430g  2. 折叠后尺寸(长×宽×高):			8. 报警方式: 应支持声音、灯光、手机 APP			
1. 最大起飞重量≤1430g 2. 折叠后尺寸(长×宽×高):			警用侦察无人机:			
2. 折叠后尺寸(长×宽×高):			一、飞行器			
<ul> <li>≪261×114×139mm</li> <li>3. 对角线轴距; ≪440 mm</li> <li>4. 最大信号有效距离(无干扰、无遮挡)</li> <li>≫25km</li> <li>5. 最长 %行时间; ≫49 分钟</li> <li>6. 最大可抗风速; ≫12m/s</li> <li>7. 全向感知系统; 飞行器的前、后、左、右、上均具备双目视觉避障传感器,下方具备三维红外传感器,能够在探测到障碍物时在 App 上进行提醒,并自动减速刹车或绕行</li> <li>8. 支持 GPS + Galileo + BeiDou + GLONASS, 支持单北斗定位模式</li> <li>9. 工作温度范围覆盖: ≫-20° C至50° C;</li> <li>10. GNSS 定位悬停精度; 垂直≪0.5m, 水平≪0.5m</li> <li>11. RTK 定位悬停精度; 垂直≪0.1 m, 水平≪0.1 m</li> <li>12. 最大上升速度≫10m/s,最大下降速度≫8m/s,最大水平飞行速度≥18m/s</li> <li>13. 最大飞行海拔高度; ≫6000米</li> <li>14. 为保证数据安全,图传链路需通过AES-256 技术进行加密,图传支持多频</li> </ul>			1. 最大起飞重量≤1430g			
3. 对角线轴距: ≤440 mm 4. 最大信号有效距离 (无干扰、无遮挡) ≥25km 5. 最长飞行时间: ≥49 分钟 6. 最大可抗风速: ≥12m/s 7. 全向感知系统: 飞行器的前、后、左、右、上均具备双目视觉避障传感器,下方具备三维红外传感器,能够在探测到 障碍物时在 App 上进行提醒,并自动减速刹车或绕行 8. 支持 GPS + Galileo + BeiDou + GLONASS, 支持单北斗定位模式 9. 工作温度范围覆盖: ≥-20° C至50° C; 10. GNSS 定位悬停精度: 垂直≤0.5m, 水平≤0.5m 11. RTK 定位悬停精度: 垂直≤0.1 m, 水平≤0.1 m 12. 最大上升速度≥10m/s,最大下降速度≥8m/s,最大水平飞行速度≥18m/s 13. 最大飞行海拔高度: ≥6000 米 14. 为保证数据安全,图传链路需通过AES-256 技术进行加密,图传支持多频			2. 折叠后尺寸(长×宽×高):			
4. 最大信号有效距离(无干扰、无遮挡) ≥25km 5. 最长飞行时间: ≥49 分钟 6. 最大可抗风速: ≥12m/s 7. 全向感知系统: 飞行器的前、后、左、右、上均具备双目视觉避障传感器,下方具备三维红外传感器,能够在探测到障碍物时在 App 上进行提醒,并自动减速刹车或绕行 8. 支持 GPS + Galileo + BeiDou + GLONASS,支持单北斗定位模式 9. 工作温度范围覆盖:≥-20° C至50° C; 10. GNSS 定位悬停精度: 垂直≤0.5m,水平≤0.5m 11. RTK 定位悬停精度: 垂直≤0.1 m,水平≤0.1m 12. 最大上升速度≥10m/s,最大下降速度≥8m/s,最大水平飞行速度≥18m/s 13. 最大飞行海拔高度:≥6000米 14. 为保证数据安全,图传链路需通过AES-256技术进行加密,图传支持多频			≤261×114×139mm			
> 25km 5. 最长飞行时间: ≥ 49 分钟 6. 最大可抗风速: ≥ 12m/s 7. 全向感知系统: 飞行器的前、后、左、 右、上均具备双目视觉避障传感器,下 方具备三维红外传感器,能够在探测到 障碍物时在 App 上进行提醒,并自动减 速刹车或绕行 8. 支持 GPS + Galileo + BeiDou + GLONASS,支持单北斗定位模式 9. 工作温度范围覆盖: ≥ −20° C至50° C; 10. GNSS 定位悬停精度: 垂直 ≤ 0.5m,水平 ≤ 0.5m 11. RTK 定位悬停精度: 垂直 ≤ 0.1 m,水平 ≤ 0.1 m 12. 最大上升速度≥10m/s,最大下降速度 >8m/s,最大水平飞行速度≥18m/s 13. 最大飞行海拔高度: ≥6000 米 14. 为保证数据安全,图传链路需通过 AES-256 技术进行加密,图传支持多频			3. 对角线轴距: ≤440 mm			
5. 最长飞行时间: ≥49 分钟 6. 最大可抗风速: ≥12m/s 7. 全向感知系统: 飞行器的前、后、左、右、上均具备双目视觉避障传感器,下方具备三维红外传感器,能够在探测到障碍物时在 App 上进行提醒,并自动减速刹车或绕行 8. 支持 GPS + Galileo + BeiDou + GLONASS,支持单北斗定位模式 9. 工作温度范围覆盖: ≥-20° C至50° C; 10. GNSS 定位悬停精度: 垂直≤0.5m,水平≤0.5m 11. RTK 定位悬停精度: 垂直≤0.1 m,水平≤0.1 m 12. 最大上升速度≥10m/s,最大下降速度≥8m/s,最大水平飞行速度≥18m/s 13. 最大飞行海拔高度: ≥6000 米 14. 为保证数据安全,图传链路需通过AES-256 技术进行加密,图传支持多频			4. 最大信号有效距离(无干扰、无遮挡)			
6. 最大可抗风速: ≥12m/s 7. 全向感知系统: 飞行器的前、后、左、右、上均具备双目视觉避障传感器,下方具备三维红外传感器,能够在探测到障碍物时在 App 上进行提醒,并自动减速刹车或绕行 8. 支持 GPS + Galileo + BeiDou + GLONASS, 支持单北斗定位模式 9. 工作温度范围覆盖: ≥-20° C至50° C; 10. GNSS 定位悬停精度: 垂直≤0.5m, 水平≤0.5m 11. RTK 定位悬停精度: 垂直≤0.1 m, 水平≤0.1 m 12. 最大上升速度≥10m/s,最大下降速度≥8m/s,最大水平飞行速度≥18m/s 13. 最大飞行海拔高度; ≥6000 米 14. 为保证数据安全,图传链路需通过AES-256 技术进行加密,图传支持多频			≥25km			
7. 全向感知系统:飞行器的前、后、左、右、上均具备双目视觉避障传感器,下方具备三维红外传感器,能够在探测到障碍物时在 App 上进行提醒,并自动减速刹车或绕行 8. 支持 GPS + Galileo + BeiDou + GLONASS,支持单北斗定位模式 9. 工作温度范围覆盖:≥-20°C至50°C; 10. GNSS 定位悬停精度:垂直≤0.5m,水平≤0.5m 11. RTK 定位悬停精度:垂直≤0.1 m,水平≤0.1 m 12. 最大上升速度≥10m/s,最大下降速度≥8m/s,最大水平飞行速度≥18m/s 13. 最大飞行海拔高度:≥6000米 14. 为保证数据安全,图传链路需通过AES-256技术进行加密,图传支持多频			5. 最长飞行时间: ≥49 分钟			
12       右、上均具备双目视觉避障传感器,下方具备三维红外传感器,能够在探测到障碍物时在 App 上进行提醒,并自动减速刹车或绕行       1			6. 最大可抗风速: ≥12m/s			
5具备三维红外传感器,能够在探测到         6年物时在 App 上进行提醒,并自动减速刹车或绕行         8. 支持 GPS + Galileo + BeiDou + GLONASS,支持单北斗定位模式         9. 工作温度范围覆盖: ≥ -20° C至50° C;         10. GNSS 定位悬停精度:垂直≤0.5m,水平≤0.5m         11. RTK 定位悬停精度:垂直≤0.1 m,水平≤0.1m         12. 最大上升速度≥10m/s,最大下降速度≥8m/s,最大水平飞行速度≥18m/s         13. 最大飞行海拔高度:≥6000米         14. 为保证数据安全,图传链路需通过AES-256技术进行加密,图传支持多频			7. 全向感知系统:飞行器的前、后、左、			
12		多型无人机	右、上均具备双目视觉避障传感器,下			
12			方具备三维红外传感器,能够在探测到			
1	19		障碍物时在 App 上进行提醒, 并自动减	1 存	ナル	
GLONASS,支持单北斗定位模式  9. 工作温度范围覆盖: ≥-20° C至50° C;  10. GNSS 定位悬停精度:垂直≤0.5m,水平 ≤0.5m  11. RTK 定位悬停精度:垂直≤0.1 m,水平 ≤0.1m  12. 最大上升速度≥10m/s,最大下降速度 ≥8m/s,最大水平飞行速度≥18m/s  13. 最大飞行海拔高度:≥6000 米  14. 为保证数据安全,图传链路需通过 AES-256 技术进行加密,图传支持多频	12	1	速刹车或绕行		_ <u></u>	
9. 工作温度范围覆盖: ≥-20° C至50° C; 10. GNSS 定位悬停精度: 垂直≤0.5m, 水平 ≤0.5m  11. RTK 定位悬停精度: 垂直≤0.1 m, 水平 ≤0.1m  12. 最大上升速度≥10m/s,最大下降速度 ≥8m/s,最大水平飞行速度≥18m/s  13. 最大飞行海拔高度: ≥6000 米  14. 为保证数据安全,图传链路需通过 AES-256 技术进行加密,图传支持多频			8. 支持 GPS + Galileo + BeiDou +			
10. GNSS 定位悬停精度: 垂直≤0.5m, 水平 ≤0.5m 11. RTK 定位悬停精度: 垂直≤0.1 m, 水平 ≤0.1m 12. 最大上升速度≥10m/s, 最大下降速度 ≥8m/s, 最大水平飞行速度≥18m/s 13. 最大飞行海拔高度: ≥6000 米 14. 为保证数据安全,图传链路需通过 AES-256 技术进行加密,图传支持多频			GLONASS,支持单北斗定位模式			
<ul> <li>≤0.5m</li> <li>11. RTK 定位悬停精度: 垂直≤0.1 m, 水平≤0.1m</li> <li>12. 最大上升速度≥10m/s,最大下降速度≥8m/s,最大水平飞行速度≥18m/s</li> <li>13. 最大飞行海拔高度:≥6000 米</li> <li>14. 为保证数据安全,图传链路需通过AES-256技术进行加密,图传支持多频</li> </ul>			9. 工作温度范围覆盖: ≥-20° C至50° C;			
<ul> <li>11. RTK 定位悬停精度: 垂直≤0.1 m, 水平≤0.1 m</li> <li>12. 最大上升速度≥10 m/s, 最大下降速度≥8 m/s, 最大水平飞行速度≥18 m/s</li> <li>13. 最大飞行海拔高度:≥6000 米</li> <li>14. 为保证数据安全,图传链路需通过AES-256 技术进行加密,图传支持多频</li> </ul>			10. GNSS 定位悬停精度: 垂直≤0.5m, 水平			
<ul> <li>&lt;0.1m</li> <li>12.最大上升速度≥10m/s,最大下降速度 ≥8m/s,最大水平飞行速度≥18m/s</li> <li>13.最大飞行海拔高度:≥6000米</li> <li>14.为保证数据安全,图传链路需通过 AES-256技术进行加密,图传支持多频</li> </ul>			≤0.5m			
<ul> <li>12. 最大上升速度≥10m/s,最大下降速度 ≥8m/s,最大水平飞行速度≥18m/s</li> <li>13. 最大飞行海拔高度:≥6000 米</li> <li>14. 为保证数据安全,图传链路需通过 AES-256 技术进行加密,图传支持多频</li> </ul>			11. RTK 定位悬停精度: 垂直≤0.1 m, 水平			
<ul> <li>≥8m/s,最大水平飞行速度≥18m/s</li> <li>13.最大飞行海拔高度:≥6000 米</li> <li>14.为保证数据安全,图传链路需通过AES-256技术进行加密,图传支持多频</li> </ul>			≤0.1m			
13. 最大飞行海拔高度: ≥6000 米 14. 为保证数据安全,图传链路需通过 AES-256 技术进行加密,图传支持多频			12. 最大上升速度≥10m/s,最大下降速度			
14. 为保证数据安全,图传链路需通过 AES-256 技术进行加密,图传支持多频			≥8m/s,最大水平飞行速度≥18m/s			
AES-256 技术进行加密,图传支持多频			13. 最大飞行海拔高度: ≥6000 米			
			14. 为保证数据安全,图传链路需通过			
段,具备抗干扰能力			AES-256 技术进行加密,图传支持多频			
			段,具备抗干扰能力			

15. 具备飞行器自检功能、低电量自动返航功能、信号丢失自动返航功能

# 二、云台相机

- 1. 具有长焦可见光、中长焦可见光、广角可见光和红外热成像相机
- 广角相机:相机 CMOS≥1/1.3 英寸、有效像素≥4800 万
- 中长焦相机:相机 CMOS≥1/1.5 英寸、 有效像素≥4800 万
- 4. 长焦相机: 相机 CMOS≥1/1.3 英寸、有效像素≥4800 万
- 5. 可见光相机:变焦倍数≥112倍
- 红外传感器:分辨率≥640\*512、超分模式≥1280\*1024、帧率≥30Hz
- 7. 红外热成像测温方式:支持点测温和区域测温
- 8. 红外热成像相机:数码变焦倍数≥28倍
- 9. 支持可见光与红外热成像联动变焦
- 10. 具备三轴机械增稳云台(俯仰、横滚、 平移)
- 11. 可见光相机支持 4k30p 视频录制
- 12. 激光测距模块最远正入射量程: ≥1800m
- 13. 支持近红外补光灯

# 三、遥控器

- 无人机系统配置的遥控器应具备遥控器和显示屏一体化设计
- 2. 遥控器屏幕尺寸: ≥7 英寸

- 3. 遥控器显示器应采用触摸屏,屏幕显示 分辨率≥1920×1200
- 4. 遥控器显示器亮度: ≥1400 cd/m²
- 5. 工作频段支持 2.4G、5.8G 图传
- 6. 支持 4G 增强图传模块
- 7. 重量: ≤1.15kg;
- 8. 应具备 HDMI 视频输出接口、SD 卡槽、USB 接口、Type-C 支持 OTG 接口

# 四、探照灯

- 1. 含支架重量≤100g
- 2. 功率≥32W
- 3. 照度: ≥4.3±0.21ux@100 米, 17±0.21ux@50米
- 4. 有效照明角度: ≥23° (10%相对照度)
- 5. 有效照明面积: ≥1300 平方米@100 米 (10%相对照度,普通模式)、2200 平 方米@100 米(10%相对照度,广视野模 式)
- 6. 工作方式: 常亮、爆闪
- 7. 云台结构设计范围俯仰: ≥-140°至 50°
- S. 云台可控转动范围俯仰: ≥-90°至
   35°
- 9. 云台最大控制转速 (俯仰): 120°/s
- 10. 工作环境温度: ≥-20℃至 50℃

# 五、喊话器

- 1. 含支架重量: ≤95 克;
- 2. 最大功率: ≥15 瓦
- 3. 最大响度: 在1米处可达114分贝

(114dB@1m)

- 4. 有效广播距离: ≥300 米;
- 广播方式:实时喊话(支持回声啸叫抑制)、录音喊话、媒体导入(支持边传边播)、文字转语音
- 6. 工作环境温度: -20℃至 50℃

# 六、其他配件及要求

- 飞行器配套备用电池≥5块,单块容量 ≥6700毫安时
- 2. 配套充电管家≥1套
- 3. 4G 增强图传模块≥1个
- 4. 配备高速内存卡≥1张,容量≥1286
- 5. 搭配三年第三方责任险,年度保额不低于 100万(相关费用包含在报价中,采购人不另行支付)
- 6. 搭配三年意外险服务,飞行器在设备激活的三年内,享受保障额度内不限次数的免费维修(相关费用包含在报价中,采购人不另行支付)

		穿越无人机:			
		一、飞行器			
		1. 起飞重量: ≤380 克			
		2. 最大上升速度:普通挡≥6米/秒、运动			
		挡≥9米/秒			
		3. 最大下降速度:普通挡≥6米/秒、运动			
		挡≥9米/秒			
		4. 最大水平飞行速度:普通挡≥8米/秒、			
		运动挡≥16米/秒、手动挡≥27米/秒			
		5. 最长飞行时间: ≥23 分钟			
		6. 最长悬停时间: ≥21 分钟			
		7. 最大续航里程: ≥13.0 公里			
		8. 最大抗风速度: ≥10.7 米/秒 (5 级风)			
	   多型无人机	9. 工作环境温度: ≥-10℃至 40℃			
13	2	10. 支持 GPS+Galileo+BeiDou 卫星导航系	2 套	工业	
	2	统			
		11. 机载内存: ≥46GB			
		二、相机			
		1. 影像传感器≥1/1.3 英寸、有效像素			
		≥1200 万;			
		2. 镜头:视角 (FOV) ≥155°、等效焦距			
		≥12 mm、对焦点≥0.6 米至无穷远;			
		3. 最大照片尺寸: ≥4000×2256;			
		4. 照片拍摄模式: 单拍;			
		5. 图片格式: JPEG;			
		6. 视频格式: MP4 (H. 264 / H. 265);			
		7. 视频最大码率: 130Mbps;			
		8. 支持文件系统: exFAT;			
		9. 拍摄视角:支持标准、广角、超广角三			

# 种模式

#### 三、云台

- 1. 类型: 单轴机械云台(俯仰轴)
- 2. 结构设计范围: 俯仰≥-95°至90°
- 3. 可控转动范围: 俯仰≥-85°至80°
- 4. 最大控制转速 (俯仰): ≥100°/s
- 5. 角度抖动量: ≤±0.01°

### 四、飞行眼镜

- 1. 起飞重量: ≤380 克
- 最大上升速度:普通挡≥6米/秒、运动 挡≥9米/秒
- 3. 最大下降速度:普通挡≥6米/秒、运动 挡≥9米/秒
- 4. 最大水平飞行速度:普通挡≥8米/秒、运动挡≥16米/秒、手动挡≥27米/秒
- 5. 最长飞行时间: ≥23 分钟
- 6. 最长悬停时间: ≥21 分钟
- 7. 最大续航里程: ≥13.0 公里
- 8. 最大抗风速度: ≥10.7 米/秒 (5 级风)
- 9. 工作环境温度: ≥-10℃至 40℃
- 10. 支持 GPS + Galileo + BeiDou 卫星导 航系统
- 11. 机载内存: ≥46GB

# 五、穿越摇杆

- 1. 重量: ≤118 克
- 2. 工作频段: 2.4000 GHz 至 2.4835 GHz
- 3. 发射功率 (EIRP): 2.4000 GHz 至 2.4835 GHz
- 4. 最大信号有效距离(无干扰、无遮挡):

		FCC≥13 公里、CE/SRRC/MIC≥10 公			
		里			
		5. 工作环境温度: -10℃ 至 40℃			
		6. 电池续航不低于 10 小时			
		六、穿越机遥控器			
		1. 遥控器尺寸≤170mm*160mm*110mm			
		2. 产品重量 ≤240g			
		3. 传输频率: 2. 400GHZ-2. 480GHZ			
		4. 发射功率:≤20dBm			
		5. 天线增益:≥2db			
		6. 遥控距离:≥2km			
		7. 续航: ≥10 小时			
		8. 充电时间: ≤2 小时			
		9. 充电线等其他配套设备			
		七、其他配件及要求			
		1. 飞行器配套备用电池≥3块,单块容量			
		≥2150 毫安时			
		2. 配套充电管家≥1套			
		3. 配备高速内存卡≥1 张,容量≥256G			
		4. 搭配三年第三方责任险,年度保额不低			
		于 5 万(相关费用包含在报价中,采购			
		人不另行支付)			
		5. 搭配三年意外险服务,飞行器在设备激			
		活的三年内,享受保障额度内不限次数			
		的免费维修(相关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采购人不另行支付)			
	多型无人机	各型测试靶机(7架):			
14	3	一、靶机 1 (2 架)	1套	工业	
		1. 折叠尺寸: ≤11*11*20.5cm			

- 2. 飞行高度≥800 米
- 3. 支持数字图传
- 4. 夜视 360 避障
- 5. 可空投载重
- 6. 续航时间≥50分钟
- 7. 支持 4K 超清
- 8. 支持 EIS 三轴机械云台
- 二、靶机 2 (2架)
- 1. 起飞重量≤135克
- 2. 长\*宽\*高(mm): ≤130\*157\*48.5
- 3. 最大上升速度≥2 米/秒(普通挡)、≥3 米/秒(运动挡)
- 4. 最大起飞海拔高度≥2000米
- 5. 最长飞行时间≥18分钟;最大续航里程 ≥7公里
- 6. 最大抗风速度≥8米/秒
- 7. 卫星导航系统应支持 GPS + Galileo + BeiDou
- 8. 机载内存≥22GB
- 9. 相机影像传感器 1/2 英寸影像传感器
- 10. 云台稳定系统 单轴机械云台(俯仰轴)
- 三、靶机3(2架)
- 1. 轴距: 206mm 轴距, 正 X 版机架
- 2. 材质:碳纤维+TPU 复合材料
- 3. 飞控: STM32F405 30.5mm 安装孔距, 支
- 持 3-6S 电压
- 4. 电调: Blheli 60A 四合一电调
- 5. 电机: 2206 2150kv
- 6. 图传: 应支持 5.8G 48CH 模拟图传

		7. 接收机:应支持 ELRS 2.4Ghz			
		8. 摄像头:应支持800TVL超轻镜头			
		9. 最长飞行时间 9 分钟;			
		10. 抗风能力: ≤7级;			
		11. 最大飞行速度≥220km/h;			
		12. 图像传输系统延迟≤5ms;			
		四、靶机 4 (1 架)			
		1. 长*宽*高(mm): ≤229.55*178*73.6mm			
		2. 对角轴距: ≤266mm			
		3. 最大工作电流: ≤25A			
		4. 飞行重量(含电池)≤700g			
		5. 最大上升速度: ≥3 米/秒			
		6. 最大水平飞行速度: ≥3米/秒			
		7. 相机图像传感器: 应采用 1/2.6CMOS,			
		有效像素≥1200W			
		8. 相机录像:应支持 4K:3840*2160@30fps			
		9. 竖屏模式: 应支持竖屏模式			
		10. 控制方式: 应支持遥控器、手机 APP			
		11. 工作时间: ≥2.5h(正常飞行时间)			
		上述靶机 1、靶机 2、靶机 3、靶机 4 应为			
		不同品牌。			
		上述靶机 1、靶机 2、靶机 3、靶机 4 应配			
		备完整的套件,包括但不限于靶机飞行器、			
		遥控器、电池、充电器等。			
		一、摩托车			
	単兵移动载	1. 发动机缸数: 应为单缸发动机			
15	具及改装	2. 发动机精确排量: ≥368cc	2辆	工业	
		3. 发动机冲程: 四冲程			
		4. 发动机压缩比: ≥11.8:1			

		5. 发动机冷却方式: 水冷			
		6. 最大功率: ≥28.5kW			
		7. 最大马力: ≥38.7ps			
		8. 最大扭矩: ≥40N. m			
		9. 燃油方式: 95 号汽油			
		10. 变速器形式: CVT 无级变速自动挡(踏			
		板类)			
		11. 长*宽*高(mm): ≥2230*925*1290			
		12. 钢丝轮圈,具有较好的非铺装路面通过			
		性能			
		二、摩托车改装			
		1. 配备 360 度摄像设备(性能: 传感器数量			
		≥2; 像素≥5000万; 芯片个数≥2; 支持			
		H. 265 编码;标准续航≥2小时;长续航模			
		式≥3 小时);配套 256G 原装存储卡。			
		2. 铝合金尾箱及快拆支架:容量≥45升			
		3. 车载充电及电源管理设备			
		4. 警用涂装及警灯警报等设备			
		5. 头盔及头盔通讯(连接)设备			
		6. 便携式侦测识别设备支架			
		7. 尾箱加装 LED 屏			
		三、其他			
		含第一年保险及送车费等。			
		一、功能		   软件	
		1. ◆实时侦测:系统应能实时侦测进入防		和信	
16	车载无人机	御圈的无人机,并显示飞行告警信息;实时	1 套	息技	
	管控平台	侦测面板应能呈现无人机飞行区域,包含核	1 5		
		心圈、管控区以及警戒区的告警信息;应能		多业   多业	
		查看无人机编号、无人机飞行时间、无人机		//	

型号以及飞行地点信息;应能显示和隐藏无 人机历史回放界面,并通过无人机编号和起 飞时间进行历史查询。

- 2. 设备接入功能:支持接入雷达、频谱侦测设备、远程识别设备、光电跟踪设备、导航诱骗设备、无线电干扰设备、单兵式无人机查、打设备等设备。通过有线或无线等方式接入多台(≥2台)设备,并对已接入设备进行设备管理和数据管理。同时应能显示多台探测设备的探测结果;支持飞手位置定位。
- 3. 设备控制: 可对所有的设备进行集中管控, 根据探测结果向反制设备下发处置指令; 支持手动和自动两种控制模式。
- 4. ★布防方案功能:系统应能在地图中显示目标对象三级防御圈、扫描覆盖、侦测、处置设备、黑飞无人机和飞手图标,能显示活动规划起飞位置,并能在图层控制中自行选择所需图层的信息
- 5. ◆任务核查功能:系统应能显示无人机 核查主要信息和处置方式,包括地面核查、 无人机核查、移动核查、远程核查处置方式, 同时能显示下发小组和任务内容模块。
- 6. ★系统应具备地面核查方式:处置小组 人员去往飞手所在位置进行地面核查;系统 应具备无人机核查方式:处置小组无人机去 往飞手所在位置进行核查;系统应具备任务 执行功能状态显示,当任务被处置小组接受 时,以黄色标识并显示状态为执行中,同时,

警情动态时间轴显示下发任务和接受任务的信息;具备任务完成功能状态显示,当任务完成时,以蓝色标识并显示状态为已完成7. ◆用户应能通过移动端软件查看所在小组任务列表界面,界面应能显示未执行、执行中和已完成任务,用户应能通过界面实现任务接受、执行和处置方式功能,并能查看处置小组和处置内容信息;能通过移动端软件的地图按钮查看注册无人机以及黑飞无人机所在位置并进行导航。

- 8. ★处置小组、预案设置功能:系统应能 显示处置小组序号、小组名称、负责人、联 系电话、小组成员、移动方式和设备信息; 应能通过"小组名称"、"小组成员"和"联 系电话"进行查询,能通过页面操作栏对处 置小组进行"编辑"、"删除"、"查看" 和"添加"操作:应能在添加小组页面输入 小组名称、上传负责人和小组成员,并能通 过选取移动所需方式,添加设备信息。系统 应能展现任务活动名称、活动时间、预案名 称、预案内容、预案开启和防御圈控制按钮; 应能显示警戒区、管控区和核心控制区功 能,控制方式应为地面核查、无人机核查和 移动核查处置方式: 应具备预案开启功能, 通过点击预案开启按钮,启动预案并执行预 案中设定的指令,预案内容应能实现点击查 看预案详情功能
- 9. ★活动管理:系统应能显示无人机活动 状态、序号、活动名称、时间和活动中心信

		息;应能通过"活动名称"和"起始时间、			
		结束时间"类型进行查询,并针对页面操作			
		栏对活动管理进行"编辑"、"删除"、"查			
		看"和"添加活动"操作;应能在添加活动			
		页面,对活动进行相关设置,能手动输入活			
		动名称、活动起始时间、结束时间和授权码;			
		系统应具有授权码查看功能,能在平台活动			
		管理处通过输入授权码进行查看;系统活动			
		类型分为重大安保活动和日常维护,应具备			
		通过选取活动中心范围输入活动描述功能			
		10. ◆预案设置:系统应能显示预案序号、			
		预案名称、关联活动和预案详细; 系统应能			
		通过"预案名称"进行查询,具备对预案文			
		本进行"编辑"、"删除"、"复制"和"添			
		加预案"操作功能。			
		11. ◆告警统计: 系统应具备展现任务总			
		数、今日任务总数、处置总数和今日处置总			
		数功能。			
		另该软件使用的电子地图,精度应能满足			
		接入前端设备的定位需求。			
		二、配套设备			
		平台能够正常独立运行所需要的其他软硬			
		件等设备。			
		无标识项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软件功能截			
		图;标识"★"项投标文件中需提供第三			
		方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			
		描件,反映上述技术参数及要求。			
17	车辆机动平	1. 长×宽×高(mm)≥5940×2110×2775	1 <i>t</i> .#.	구네.	
	台及改装	2. 发动机: ≥2.0T	1辆	工业	

- 3. 最大功率: ≥130kw
- 4. 最大扭矩: ≥420N.m
- 5. 燃油类型: 柴油
- 6. 电池电量: ≥30kWh
- 7. 轮胎规格: 后轮双胎
- 8. 供电功率: 内外各 6kWh
- 9. 发电功率: 驻车≥10Wh, 行车≥50kWh
- 10. 充电管理: ≥350V(快充)、≥220V(慢充)
- 11. 车辆改装要求
- (1)车内骨架加强与隔音隔热改装(1套) 拆除原车内饰,车内进行预埋以及加强处 理,车顶平台固定点加强、隔断安装点加强、 机柜及座椅固定点预埋加强,内饰与外蒙皮 之间填充止震板、隔音隔热棉。
- (2) 前后舱隔断(1套)

车内设备舱与操作控制舱设置隔断,使用不低于30×30钢制骨架制作,隔断双面使用木板打底,表面使用皮革包覆,隔断中间设置设备操作面板,尺寸与设备机柜一致。

(3) 操作席控制台(1套)

屏幕墙设置应在驾驶员后部,操作台面对车辆右侧中门,安装不少于2台,尺寸不低于32寸液晶显示器、音箱,不少于一个LED情报屏,屏幕墙表面其余部位包覆,控制台台面应为实木材质,台面下方应设置不少于两个键盘抽拉托架。

(4) 设备舱改装(1套)

设备舱应设置在车辆尾部,内部设备机柜采

用不低于 30×60 及 30×30 规格铝型材制作。

(5) 不锈钢车顶平台(1套)

车顶平台应不锈钢材质,四周挡板按照车顶 弧度切割,间隙均匀,美观大方,平台底部 使用花纹铝板铺设,底部预埋倒伏机构底 座、设备安装底座,做到线不外露。

(6) 内饰改装(1套)

地板铺设应游艇木地板,侧墙木工造型,升 级商务车上车踏步,车内顶部安装嵌入式顶 灯,驾驶舱与操作舱安装隐私布帘,操作台 台面为木制钢琴烤漆,整车车窗贴膜,操作 舱内部全部包覆处理,改装后简洁大方。

- (7) 后置空调(1套)
- 原装后置空调。
- (8) 操作席座椅(2套)

皮质软包,应支持360度旋转,支持前后移动,支持手动调整座椅。

(9) 工频逆变器(1台)

供电电压 DC24V/AC220V, 额定功率≥5KW, 输出电压 AC220V, 支持远程控制面板。

(10) 升压模块(1套)

输入电压 DC12V, 输出电压 DC26V。

(11) 电磁开关(1套)

DC24V200A

(12) 开关电源(2套)

AC220V 转 DC28V, 功率≥3000 瓦。

(13) 配电系统(1套)

直流、交流、网络应分开走线, 配置防雷防

电涌保护器、漏电保护器、直流保险、控制 面板、高清输入输出接口,每项2≥个,电 源插座≥3个。

(14) 电源时序器 (1台)

电源时序器≥16口,支持滤波。

(15) 外接电源(1套)

应采用车载专用户外防水插头及插座,含转接线缆,转接线缆≥5米。

(16) 控制面板 (1套)

控制面值应配置网络插口、手动开关、指示灯、仪表。

(17) 线缆盘(2套)

应配备 1 套 3×4mm² 国标线缆手动线缆盘, 防水、带漏电保护,线缆长度≥30 米;配 备 1 套 3×4mm² 国标线缆手动线缆盘,防水、 带漏电保护,线缆长度≥50 米。

(18) 液晶显示器 (2台)

液晶高清监视器尺寸≥32 寸,显示比例 19: 9,支持 HDMI 高清接口,分辨率≥1920× 1080,支持内置扬声器。

(19) 交换机(2台)

端口≥8 个,支持 10M/100M/1000M, MAC 地 址表 2K,支持 POE 供电。

(20) 全网通路由器 (1台)

全网通工业路由器,带WiFi,吸盘天线。

(21)情报屏(1套)

P4 室内全彩色,长度\*宽度: ≥1.3 米\*0.15 米。

(22) 耗材(1套)

音视频线材、网络线材、射频线材、适配电源、各型插接件等。

(23) 工作站(2台)

固定式工作站 2 台: I7 处理器, 1T 硬盘, 独立显卡; 含操作系统、办公软件。

(24) 天线倒伏机构(2套)

DC12V 供电, 转矩≥8Kg。

(25) LL127BH 杠灯(4套)

应采用红蓝小长条警灯, 支持警报器控制。

(26) 警灯警报器 (1套)

应采用红蓝警灯,长度≥1.2m,LED 功率: ≥100W;长排警灯配置有警报器、防护等级 IP65。

(27) 车外照明系统(1套)

车辆平台安装车外照明系统一套,用于车外照明。

(28) 监控系统(1套)

车外监控 1台:用于车外图像采集,额定电压、工作电压: DC12V,铝合金结构设计,防水等级 IP66,红外灯照射距离大于 100米,不低于 200万像素,≥20倍光学变焦,≥12倍数字变焦;车内监控 1台:用于车内图像采集,额定电压、工作电压: DC12V,不低于 200万像素,倍光学变焦、数字变焦≥12倍;硬盘录像机 1台:≥4路 SDI 硬盘录像机,≥4T 存储。

(29) 系统集成(1项)

整车系统集成、调试。

(30) 整体要求: 机动平台在不加装副油

箱、不直接市电的情况下,依靠机动平台自身油箱,能持续满足所有车载设备供电的需求。

- (31) 不在上述范围,且是车载平台能够正常开展工作所需要的其他设备。
- (32) 其他(1项)

含其他改装耗材、改装车监测、公告申报、公告检测费用、车辆购置税、第一年保险(交强险,商业险含车损险、座位险、三者300W)、送车费等费用。

# 注: 主要标的前标注"▲"符号。

- 三、安装调试、质保及售后服务要求
- 1. 所有设备、软件由中标人安排专业人员安装调试至可正常使用状态。包括设备的车载固定安装、走管穿线、防雷保护等施工服务及施工所需辅材。
- 2. 服务保障(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下服务保障承诺(格式自拟),不提供或者提供不符合以下要求,投标无效):
- (1) 需提供全天候技术支持保障,并且要求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10 分钟内响应,规定时间内(合肥市内 2 小时,安徽省内其他地市 8 小时)到达指定位置,技术支持期同免费质保期,每年≥24 次。
- (2) 需提供设备的机动技术支持,按照采购人要求机动部署无人机侦测反制设备至指定位置,并完成对接调试,技术支持期同免费质保期,根据采购人工作需要,次数不限。
- (3) 所有设备产品提供上门维护服务,中标人成立服务小组,专门负责项目运维保障,提供报修热线,支持通过线上等方式提交服务请求,可视化售后服务。
- (4) 需承担免费质保期内所投产品(设备及软件平台)使用产生的通讯流量资费。

#### 四、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总价,投标人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一切费用及伴随的相关服务

如质保期内全部费用,采购人后期不再另行追加任何费用,投标人应自行考虑报价风险。

#### 五、其他要求

- 1. 中标人须保证本项目内所有软件(包括操作系统、软件插件、地图等) 均为正版授权软件,验收时须提供软件正版化承诺书。软件须配备网络安全防护 系统,包括防病毒、防火墙、入侵防御等,并定期维护升级。
- 2.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需要到采购人单位进行产品功能演示,标识"★"项需要逐条核对演示,同时非"★"项(即无标识项)采购人可根据实际需求委托第三方进行检测检验,鉴定所投标产品是否符合采购人需求,检测费由采购人承担。如果不符合采购产品技术参数要求,采购人有权追究其违约责任,由此造成的一切费用、损失及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 3. 数据接入接口(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下服务保障承诺(格式自拟),不提供或者提供不符合以下要求,投标无效):中标人所投车载无人机管控平台应具备标准化数据接入接口,能够实现安徽省内民用机场已部署和待建设的无人机侦测和反制设备接入,实现对接入设备的控制;以及具备接入无人机飞手实名登记的数据;中标人所投产品(含软硬件)能够实现与安徽省公安厅、合肥市公安局在用的低空安全管理、控制相关平台的对接,确保各项功能满足使用需求。(注:对接费用包含在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采购人负责协调接口开放,上述如涉及平台接口数据,投标人可在自行现场考察中提出,采购人全程配合,对所有投标人一视同仁。)
- 4. 针对本项目,根据采购人需求安排技术人员到现场培训,提供设备及软件平台的操作、使用培训及设备使用维护方面的专项培训。培训计划、内容在合同签订后进行完善并征得采购人同意后实施。所有培训,必须派出具有相应专业资格和实际工作经验的工程师进行培训。投标人承担培训场地、培训教材、培训讲师的所有费用。
  - 5. 货物交付随货附带产品合格证。
- 6.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需要与采购人签订保密承诺书,对于相关数据信息进行安全管理,如果发生相关失泄密情况,需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7. 项目验收和审计按照安徽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相关项目管理规定执行。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 二、评标方法

# 2.1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表				
序 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营业执照等 证明文件	(1)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或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4)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提供材料扫描 件或电子证照, 应完整的体现 出材料或电子 证照全部内容。 联合体投标的 联合体各方均 须提供。		
2	投标人资格声 明书	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详见第六章投 标文件格式。		
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投标人不得存在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4.2 条中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无须投标人提 供,由采购人或 采购代理机构 查询。		
4	中小企业证明 文件(本项目 不适用)	符合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	详见第六章投 标文件格式。		

		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	
		戒毒管理局(含新疆 生产建设兵团)出具	
		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	
		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	
		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	
		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	
		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	
		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	
		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	
		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5	拟分包情况说 明及分包意向 协议(本项目 不适用)	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 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拟进行分包的。	详 见 第 六 章 投 标文件格式。
	++ ++ ++ ++		提供材料扫描
6	其它落实政		件或电子证照,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应完整的体现
	的资格要求		出材料或电子
			证照全部内容。
	本项目对于		《联合协议》详
7	联合体的要	联合体投标的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见第六章投标
	求(本项目不	1.5, 且提供《联合协议》。 	文件格式。
	适用)		
			提供材料扫描
8	其他特定资	   如有, 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件或电子证照,
	格要求		应完整的体现
			出材料或电子

证照全部内容。

资格审查指标通过标准: 投标人必须通过资格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 2.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指标	审查标准	格式要求		
1	开标一览表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 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 式。		
2	投标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 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 式。		
3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 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 即可。详见第六章投标文 件格式。		
4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 第9条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 式。		
5	商务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对付 款方式、供货及安装期限、供 货及安装地点、免费质保期等 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 式。		
6	服务保障承诺与数 据接入接口承诺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 式。		
7	无标识项承诺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 式。		
8	投标文件异常监测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识别码或 MAC 地址或 IP 地址			

		不得相同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	
9	其他要求	他条件或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	
		实质性要求	

**符合性审查指标通过标准:** 投标人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 2.3 详细审查
- 2.3.1 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和评分。
- 2.3.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 其中: 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70%, 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30 %。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评标委员会根据所投产品对招标文件货	
		物需求中"(二)技术参数及要求"中标	
		注"★"的技术参数及要求响应情况进行	
	技术参数响应	评分:	0_20 🛆
	情况	每有一项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要求	0- <u>20</u> 分
		的,得0.5分,共40项,共计20分。	
		注: 以投标响应表及招标文件中要求的	
技术资		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	
信分(70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机动平台	
分)		改装技术方案"以下内容进行评审,每个	
),		要点满分3分,合计满分6分:	
		1. 车辆改装技术方案的安全性;	
	机动平台改装	2. 车辆改装技术方案电磁兼容性、载荷、	0-6 分
	技术方案	配重和电源技术方案、主要设备环境适应	0- <u>0</u> 27
		性、适合道路工况使用情况;	
		以上每个要点:	
		(1)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可	
		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3分;	

	(2)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具	
	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2分;	
	(3)基本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	
	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得1分;	
	(4)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0分。	
	投标人须对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标注"◆"	
	项技术参数进行演示。每有一项标注"◆"	
	指标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要求的得3分,	
	共 5 项, 共计 15 分。	
	注: 1. 本项为录制视频演示, 每家演示	
	时间不超过 20 分钟。	
	2. 本项演示内容均采用播放视频形式进	
技术参数演示	行演示,投标人递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0- <u>15</u> 分
	同时将演示视频以投标文件附件形式在	
	优质采投标工具中上传(导入附件时须	
	再次点击"+导入文件",格式为.rar	
	或. zip),演示视频大小不得超过 200MB。	
	未上传演示视频或演示视频无法正常播	
	放视为投标人未进行视频演示,该项评	
	审不得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投标人	
	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内容	
	包括售后服务响应能力承诺、服务流程、	
	组织架构、保障措施等。	
售后服务方案	(1) 方案内容较为详细完整,针对性和	0- <u>5</u> 分
	可行性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5分;	
	(2) 方案基本完整,针对性和可行性基	
	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	
	(3)方案有一定内容,针对性和可行性	

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并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4) 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并有待完善的,得1	
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内容包括培训方式、期限、内容、人数、教材及培训后所达到目标等。 (1)方案内容较为详细完整,针对性和可行性是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3 分; (2)方案基本完整,针对性和可行性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3 分; (3)方案有一定内容,针对性和可行性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并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4)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有效的下列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临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满分 5 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认证信息查询截图,且认证状态为"有效",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为本项目承诺的免费质保则在满足采购需求要求(三年)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不足1年不得分,仅对部分品目增加的不得分)得 1 分,满分 2 分。			分;	
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内容包括培训方式、期限、内容、人数、教材及培训后所达到目标等。 (1) 方案内容较为详细完整,针对性和可行性是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5 分; (2) 方案基本完整,针对性和可行性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3 分; (3) 方案有一定内容,针对性和可行性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并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4) 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有效的下列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照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 1 个得 1 分,			(4) 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培训方式、期限、内容、人数、教材及培训后所达到目标等。 (1) 方案内容较为详细完整,针对性和可行性是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5分; (2) 方案基本完整,针对性和可行性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 (3) 方案有一定内容,针对性和可行性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并有待完善的,得1分; (4) 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有效的下列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相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1个得1分,满分5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认证信息查询截图,且认证状态为"有效",未提供不得分。投标人为本项目承诺的免费质保期在满足采购需求要求(三年)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不足1年不得分,仅对部分品目增加的不得分)得1分,满分2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投标人	
增训方案  (1) 方案内容较为详细完整,针对性和可行性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5分; (2) 方案基本完整,针对性和可行性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 (3) 方案有一定内容,针对性和可行性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并有待完善的,得1分; (4) 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有效的下列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制力方5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认证信息查询截图,且认证状态为"有效",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为本项目承诺的免费质保期在满足采购需求要求(三年)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不足1年不得分,仅对部分品目增加的不得分)得1分,满分2分。			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内容包括	
(1) 方案内容较为详细完整,针对性和可行性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5分; (2) 方案基本完整,针对性和可行性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 (3) 方案有一定内容,针对性和可行性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并有待完善的,得1分; (4) 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有效的下列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方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认证信息查询截图,且认证状态为"有效",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为本项目承诺的免费质保期在满足采购需求要求(三年)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不足1年不得分,仅对部分品目增加的不得分)得1分,满分2分。			培训方式、期限、内容、人数、教材及培	
培训方案  培训方案  (2) 方案基本完整,针对性和可行性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 (3) 方案有一定内容,针对性和可行性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并有待完善的,得1分; (4) 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有效的下列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1个得1分,满分5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认证信息查询截图,且认证状态为"有效",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为本项目承诺的免费质保期在满足采购需求要求(三年)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不足1年不得分,仅对部分品目增加1年(不足1年不得分)仅对部分品目增加的不得分)得1分,满分2分。			训后所达到目标等。	
培训方案  (2) 方案基本完整,针对性和可行性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 (3) 方案有一定内容,针对性和可行性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并有待完善的,得1分; (4) 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有效的下列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的每程供1个得1分,满分5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认证信息查询截图,且认证状态为"有效",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为本项目承诺的免费质保期在满足采购需求要求(三年)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不足1年不得分,仅对部分品目增加的不得分)得1分,满分2分。			(1) 方案内容较为详细完整,针对性和	
(2) 方案基本完整,针对性和可行性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 (3) 方案有一定内容,针对性和可行性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并有待完善的,得1分; (4) 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有效的下列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原量管理体系认证、原量管理体系认证、有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有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有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有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有多少。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认证信息查询截图,且认证状态为"有效",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为本项目承诺的免费质保期在满足采购需求要求(三年)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不足1年不得分,仅对部分品目增加的不得分)得1分,满分2分。		点加子安	可行性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5分;	0.5.4
(3)方案有一定内容,针对性和可行性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并有待完善的,得 1分: (4)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有效的下列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满分 5 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认证信息查询截图,且认证状态为"有效",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为本项目承诺的免费质保期在满足采购需求要求(三年)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不足1年不得分,仅对部分品目增加的不得分)得 1 分,满分 2 分。		一 培训力条	(2) 方案基本完整,针对性和可行性基	0− <u>5</u> 分
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并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4)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有效的下列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满分 5 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认证信息查询截图,且认证状态为"有效",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为本项目承诺的免费质保期在满足采购需求要求(三年)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不足1年不得分,仅对部分品目增加的不得分)得 1 分,满分 2 分。			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	
分:     (4) 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有效的下列认证: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1个得1分,满分5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认证信息查询截图,且认证状态为"有效",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为本项目承诺的免费质保期在满足采购需求要求(三年)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不足1年不得分,仅对部分品目增加的不得分)得1分,满分2分。			(3) 方案有一定内容, 针对性和可行性	
(4)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有效的下列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1个得1分,满分5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认证信息查询截图,且认证状态为"有效",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为本项目承诺的免费质保期在满足采购需求要求(三年)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不足1年不得分,仅对部分品目增加的不得分)得1分,满分2分。			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并有待完善的,得1	
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有效的下列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1个得1分,满分5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认证信息查询截图,且认证状态为"有效",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为本项目承诺的免费质保期在满足采购需求要求(三年)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不足1年不得分,仅对部分品目增加的不得分)得1分,满分2分。			分;	
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有效的下列认证: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1个得1分,满分5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认证信息查询截图,且认证状态为"有效",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为本项目承诺的免费质保期在满足采购需求要求(三年)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不足1年不得分,仅对部分品目增加的不得分)得1分,满分2分。			(4) 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1个得1分,满分5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认证信息查询截图,且认证状态为"有效",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为本项目承诺的免费质保期在满足采购需求要求(三年)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不足1年不得分,仅对部分品目增加的不得分)得1分,满分2分。			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1个得1分,满分5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认证信息查询截图,且认证状态为"有效",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为本项目承诺的免费质保期在满足采购需求要求(三年)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不足1年不得分,仅对部分品目增加的不得分)得1分,满分2分。		投标人认证	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有效的下列认证:	
投标人认证 理体系认证、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的每 是供 1 个得 1 分,满分 5 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 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认证信息查询截图,且 认证状态为"有效",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为本项目承诺的免费质保期在满 足采购需求要求(三年)的基础上,每增 加 1 年(不足 1 年不得分,仅对部分品目 增加的不得分)得 1 分,满分 2 分。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提供1个得1分,满分5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 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认证信息查询截图,且 认证状态为"有效",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为本项目承诺的免费质保期在满 足采购需求要求(三年)的基础上,每增 加1年(不足1年不得分,仅对部分品目 增加的不得分)得1分,满分2分。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 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认证信息查询截图,且 认证状态为"有效",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为本项目承诺的免费质保期在满 足采购需求要求(三年)的基础上,每增 加1年(不足1年不得分,仅对部分品目 0-2分 增加的不得分)得1分,满分2分。			理体系认证、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的每	0− <u>5</u> 分
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认证信息查询截图,且 认证状态为"有效",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为本项目承诺的免费质保期在满 足采购需求要求(三年)的基础上,每增 免费质保期 加1年(不足1年不得分,仅对部分品目 0-2分 增加的不得分)得1分,满分2分。			提供1个得1分,满分5分。	
<b>认证状态为"有效",未提供不得分。</b>			注: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	
投标人为本项目承诺的免费质保期在满足采购需求要求(三年)的基础上,每增免费质保期 加1年(不足1年不得分,仅对部分品目 如2分增加的不得分)得1分,满分2分。			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认证信息查询截图,且	
足采购需求要求(三年)的基础上,每增 免费质保期 加1年(不足1年不得分,仅对部分品目 <b>0-2分</b> 增加的不得分)得1分,满分2分。			认证状态为"有效",未提供不得分。	
免费质保期 加1年(不足1年不得分,仅对部分品目 <b>0-2分</b> 增加的不得分)得1分,满分2分。			投标人为本项目承诺的免费质保期在满	
增加的不得分)得1分,满分2分。			足采购需求要求(三年)的基础上,每增	
		免费质保期	加1年(不足1年不得分,仅对部分品目	0- <u>2</u> 分
注: 以"投标响应表"中承诺的免费质			增加的不得分)得1分,满分2分。	
			注:以"投标响应表"中承诺的免费质	

	保期为评审依据。	
	1. 项目负责人:	
	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	
	平)考试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得	
	2分。	
	2. 拟派其他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	
	(1) 具有应急管理部门颁发的特种作业	
	操作证(准操项目: 低压电工作业或高压	
	电工作业)的,得1分,本项最多得1分。	
	(2) 具有应急管理部门颁发的特种作业	
	操作证(准操项目:焊接与热切割作业)	
	的,得1分,本项最多得1分。	
	(3) 具有中国民航局颁发的民用无人机	
项目人员配备	操控员执照(CAACIII类多旋翼视距内执	0− <u>5</u> 分
	照)的,得1分,本项最多得1分。	
	注:	
	1. 上述人员专人专岗,不得兼任;	
	2. 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	
	1) 人员相应证书的扫描件(其中无人机	
	操作员执照提供民航电子执照截图)。	
	2) 投标人为上述人员缴纳的近六个月内	
	(任意连续三个月, 若投标人成立不足三	
	个月的,提供一个月的社保即可)的社保	
	证明材料,社保证明材料形式详见投标人	
	须知前附表 (提供任意五险之一的社保缴	
	纳证明即可)。	
	1.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	
投标人业绩	间为准),投标人具有车载式无人机侦测	0- <u>7</u> 分
	反制设备车辆供货(或改装)业绩的,每	

提供一个业绩得2分,本项最多得4分 2.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 间为准),投标人具有无人机侦测设备或 反制设备货物供货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 得1分,本项最多得3分 注: 1. 同一业绩同时满足上述"1、2"项要求 的不累计得分。 2. 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 和履约完成的证明材料(如验收证明等)。 如上述材料中无法体现合同签订时间及 项目内容等关键信息的,须另附业主单位 加盖公章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否则不 得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 价格分 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 (30 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分)  $30\% \times 100$ 

#### 2.3.3 分值汇总

- (1)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 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 两位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 (2) 将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

#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 机场公安局无人机侦测反制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ZF2025-07-1359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签订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安徽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以下简称:甲方)通过<u>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u> 公司组织的<u>公开招标</u>方式采购活动,经<u>评标委员会</u>评定,<u>(中标人名称)</u>(以下 简称: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 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 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 1.2 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生产厂商
1					
2					
3					
•••••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	元(大写:	人民币元)。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2		
3		
••••		
	总价	

####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	1 1 1	付款方式:	
	141	4月また <b>月 1</b> 1.・	•

1.4.2 发票开具方式:	0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	
1.5.2 交付地点:;	
1.5.3 交付方式:。	

#### 1.6 违约责任

-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_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30 %;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 1.6.2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 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30\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 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 同:
-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 1.6.4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 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 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 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 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 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 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u>1.7.2</u>种方式解决:

- 1.7.1 将争议提交\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 1.7.2 向 合同签订地 人民法院起诉。

####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甲 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年月日	时间: 年月日

## 第二部分合同一般条款

####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 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 2.1.3 "货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 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 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 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 2.1.6"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 2.3 知识产权

-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 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 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 **款**。

####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 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 均应采用本行业通

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 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 2.8 质量保证

-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 见*合同专用条款*。

####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 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 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 2.11 合同变更

-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 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 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 2.13 不可抗力

-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 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 2.13.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 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 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2.16 合同中止、终止

-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2.17 检验和验收

-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 **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 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 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2.19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 2.19.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 2.19.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2.20 履约保证金

- 2.20.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2. 20. 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 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_\_个工 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 2. 20. 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 2.21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三部分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 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 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2. 3. 2	甲方拥有该项目中所有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的正版授权永久使
2. 3. 4	用权,知识产权归原单位或个人。
2. 6	详见采购需求
2. 13. 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以书
2. 13. 3	面形式变更合同。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
2. 13. 4	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5个工作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
	达对方当事人。
2. 17. 1	乙方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后,甲方原则上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专家组
2.17.1	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特殊情况,双方另行协商;
	验收标准程序:验收合格的,甲方出具《机场公安局无人机侦测反制设
2. 17. 3	备采购项目合同履约验收报告》,本验收报告作为支付相关款项依据之
	一。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按要求无条件整改,直至验收合格。
2. 20. 1	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
2. 20. 2	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

\_\_年\_\_月\_\_日

#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机场公安局无人机侦测反制设备采购项目
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全部/第包
投标报价	大写:
其他	

投标人电子	产签章:	
日	期:	

- 1. 此表用于开标唱标之用。
- 2. 表中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 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 3. 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二、投标函

# 致: 采购人

根据贵方的招标公告和投标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 1. 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并通过买方验收。
- 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附件及更正公告(如有), 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 议。
- 3. 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4. 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 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 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投标人电	子签章:	
日	期:	

## 三.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 致: 采购人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六)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电子签章:	
П	钳日.	

# 四、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	_ (投标	5人名称)	授权		(投标人	.授权代表
姓名) 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	活动,	全权代表	我方处理	捏投标	过程的一	一切事宜,
包括但不限于: 投标、参与开标	、谈判	、签约等。	,投标人	授权(	代表在投	标过程中
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	美的-	一切事务,	我方均一	予以讠	人可并对	·此承担责
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特此	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o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	(	请填写手	机号码)	-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具	电子签	∑章:	
			H		期:	

- 1. 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 五、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 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 号	原产地及 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备 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其他费用							
	•••							
	•••							
	•••							
合	计(元)							

投标人	电子签章:	
H	期:	

- 1. 表中所列货物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 2. 表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 六、投标响应表

#### 6.1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承诺	偏离 说明
1	付款方式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4	免费质保期			
•••				

招标文件中所列商务要求及合同条款,我公司确认,对招标文件所列商务要求及合同条款,**除以上响应表所列情况外**,我方响应情况全部为"符合"。

投标人电	已子签章:	
日	期:_	

- 1. "符合"指与招标文件要求一致, "正偏离"指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负偏离"指低于招标文件要求。
- 2. 无论正偏离或负偏离,投标人均需在"投标人承诺"一栏中列明响应的详细内容,否则视同投标人响应情况为"符合"。
  - 3. 如投标人未在上述响应表中填写内容,视同投标人响应情况为"符合"。

#### 6.2 技术响应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 数及要求	所投产品的品牌、型 号及技术参数	偏离 说明
1				
2				
3				
4				
•••				

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我公司确认,对招标文件所列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除以上响应表所列情况外**,我方响应情况全部为"符合"。

投标人电	」子签章:	
日	期: _	

- 1. "符合"指与招标文件要求一致, "正偏离"指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负偏离"指低于招标文件要求。
- 2. 无论正偏离或负偏离,投标人均需在"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 一栏中列明响应的详细内容,否则视同投标人响应情况为"符合"。
  - 3. 如投标人未在上述响应表中填写内容,视同投标人响应情况为"符合"。

##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请删去"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u> <u>名称</u>)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 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	且子签章:	
日	期:	

-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 投标人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相关规定,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 3. 上述"标的名称",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明确的"货物名称"。
- 4. 上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5. 填写示例: 某设备,属于<u>(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对应货物的"所属行业",如工业)</u>行业;承接企业为某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营业收入为 10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请删去"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
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
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
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
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 期:

#### 九、诚信履约承诺函

## 致:安徽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

如我单位被确定为本项目中标人,我单位承诺在合同签订及履约过程中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及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关于合同签订及履约的相关规定,不出现以下情形:

- (1)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4)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5)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本单位知悉如出现上述情形,将会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可能的处理结果有: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 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 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	期:	

#### 十、投标人承诺

1. 我方承诺无标识项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如履约验收期间所投产品不满 足招标文件要求,招标人有权追究违约责任,我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责 任。

#### 2. 我方承诺:

- (1)提供全天候技术支持保障,并且要求接到招标人通知后 10分钟内响应,规定时间内(合肥市内2小时,安徽省内其他地市8小时)到达指定位置,技术支持期同免费质保期,每年≥24次。
- (2)提供设备的机动技术支持,按照招标人要求机动部署无人机侦测反制设备至指定位置,并完成对接调试,技术支持期同免费质保期,根据招标人工作需要,次数不限。
- (3) 所有设备产品提供上门维护服务,成立服务小组,专门负责项目运维保障,提供报修热线,支持通过线上等方式提交服务请求,可视化售后服务。
- (4) 承担免费质保期内所投产品(设备及软件平台)使用产生的通讯流量资费。
- (5) 我方所投车载无人机管控平台具备标准化数据接入接口,能够实现安徽省内民用机场已部署和待建设的无人机侦测和反制设备接入,实现对接入设备的控制;以及具备接入无人机飞手实名登记的数据;我方所投产品(含软硬件)能够实现与安徽省公安厅、合肥市公安局在用的低空安全管理、控制相关平台的对接,确保各项功能满足使用需求。对接费用包含在报价中,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

投标人电子签章:

田期:

# 十一、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 (列出招标文件标明▲货物的信息)

致: 安徽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采购人名称)

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名称)

我单位同意中标结果公告中公告以下主要标的信息并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标的信息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备注
1						
2						

投标人电	已子签章:	
日	期:	

注:中标人提供的以上承诺情况,将按约定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

# 十二、涉及详细评审的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 投标业绩承诺函

我单位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业绩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 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序号	项目名称	供货范围	备 注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日	期: _	

# 十三、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投标邀请、采购需求及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 特别提示: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时可在此栏内上传招标文件要求上传的证明资料,如 营业执照、证书等,应将上述证明材料制作成扫描件上传。

#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 询问函范本

(如为对采购文件或采购程序的询问或疑问,请按询问函范本或电子交易系 统中网上询问格式附件进行提交)

双:	术购入		
	我单位拟参与	_(项目名称、编号)的采购活动,现有以下	内容(或
条款	的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	特提出询问。	
	一、(事项一)		
	1、(内容或条款)		
	2、(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	原因)	
	3、(建议)		
	二、(事项二)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b>₩</b> 1.	

#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质疑函制作说明:

-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